水滸乱彈

SUI GU LUAN TAN

□郭沫若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第1节：我读《水浒》（代序）(1)
- 第2节：我读《水浒》（代序）(2)
- 第3节：梁山泊(1)
- 第4节：梁山泊(2)
- 第5节：梁山泊(3)
- 第6节：钱塘潮(1)
- 第7节：钱塘潮(2)
- 第8节：御街(1)
- 第9节：陆街(2)
- 第10节：御街(3)
- 第11节：御街(4)
- 第12节：樊楼(1)
- 第13节：樊楼(2)
- 第14节：太平歌(1)
- 第15节：太平歌(2)
- 第16节：太平歌(3)
- 第17节：太平歌(4)
- 第18节：菜园子(1)
- 第19节：菜园子(2)
- 第20节：一枝花(1)
- 第21节：一枝花(2)
- 第22节：一枝花(3)
- 第23节：一枝花(4)
- 第24节：一枝花(5)
- 第25节：一枝花(6)
- 第26节：一枝花(7)
- 第27节：李师师(1)
- 第28节：李师师(2)
- 第29节：李师师(3)

第1节：我读《水浒》（代序）(1)

我读《水浒》（代序）

先抄一段旧文：

幼时在小人书摊看《水浒》，也曾看得天昏地暗，如痴如醉。人到中年，以讲史为业，且以宋代为主。于是，偶尔也将《水浒》与《宋史》串着味读，间有所得，录为《浒边谈屑》，遂自作题记云：

少喜耐庵，血气未曾贲张；

长好乙部，《水浒》权充资粮。

慕陈寅恪之证史，小子岂敢?

效邓云乡之说梦，后学莫狂!

亦雅亦俗，或能共赏；

有史有文，相得益彰!

这是新世纪第一年，我在《万象》杂志上开写《浒边谈屑》时自撰的开场白，大体概括了我写《水浒》文章的因缘、用意与特点。

幼年时代，我的文学启蒙与历史启蒙，就是与父亲一起守着一架旧收音机，把评话《水浒》、《三国》听得有滋有味。离家不远，有一家老虎灶，是附设茶座的那种，每天下午有说扬州评话的，也去蹭着听过几次《武十回》。身边有点小钱，热衷到小人书摊上看连环画，那是在上小学以后。下午放学，在路旁的小人书摊上，化一分钱看上两册连环画（倘若新书，还只能看一册），一次看上一两册过把瘾，一套《水浒传》就是这样看全的。记得那时《水浒》连环画共十七册，到《梁山泊英雄排座次》为止，还不是后来六十册一套，否则，吊胃口的日子还要长些。偶尔有几次，忘了周围人来车往，借着朦胧的路灯光，把租借的连环画看完，头上已是满天星斗，长长吁一口气，思绪却还在梁山泊转悠。

人们常说，“少不读《水浒》，老不读《三国》”，担心的是少年人血气方刚，怕他们读了《水浒》，缺乏理性，失去控制，模仿效

法，闹出乱子，小焉者聚众斗殴，大焉者犯上作乱。但我自幼胆子不大，人也长得孱弱，或许是不自觉地在阅读中寻找一种代偿与平衡，至少从小人书走近四大古典小说，最早选择的却是《水浒》。记得是小学升初中的暑假，正儿八经地读了七十一回本的《水浒传》，感动的劲儿似乎已经赶不上读小人书，虽然也还是少时，但其后似乎没有做过什么出格的事儿。

文化大革命进入尾声时，我正在一所中学里当代课教师，赶上了全民评《水浒》运动。现在看来，运动发起者自比不得令终的晁天王，让运动有了点黑色幽默的味道。但当时，大多数人可都是认真投入的，我也未能置身事外。记得做过两件有关的事。一是自愿的，排队买了一部《水浒传》（这在十年书荒中不啻是一掬甘霖），从头到尾重读了一遍，这次是一百二十回本。二是校领导与工宣队交办的，因忝为语文教师，让我给全校师生介绍过一二次《水浒》梗概，中学生们连《水浒》都没接触过，怎么能领会伟大领袖的战略部署呢？但说来惭愧，我对《水浒》，那时也谈不上有自己的想法。

过了一年，文化大革命结束；又过一年，高考恢复，我有幸录取于上海师范大学历史系。就读的第一年，也许受前几年评《水浒》的影响，史学界以邓广铭先生为主角，还有他的弟子与追随者，对历史上的宋江是否投降，是否打方腊，争论得不亦乐乎。那些文章，我几乎都浏览过。大学阶段，我通读了《宋史》，写过一二篇关于宋代的论文，有一篇还被业师程应镠先生收入他与邓先生主编的宋史研究会首届年会论文集。转眼就大学毕业，留校任教，后来又读在职研究生，专业方向就是宋史。

一进入专业研究，才知道宋史领域广大。我的兴趣又不窄，什么都想有所了解。先是选择制度史作为硕士论文的方向，完成了《宋代台谏制度研究》，而后就有点泛滥无归。不过，我却始终没有把专业眼光回到儿时喜欢的《水浒传》上来过。1998年初，《水浒传》电视

剧热播，一家上海的电视杂志找我从专业角度写一篇短评（即收入本书的《再创作的历史定位》），似乎是唯一的客串。

也是这年岁末吧，陆灏兄以安迪的笔名出主《万象》编务，以一人之力为读书界贡献了一本活色生香的上品读物。蒙他的雅意，也刊发过我的几篇宋史随笔。大概是世纪之交的那一年，他提议我为他的杂志写一个不定期的专栏，并指定《金瓶梅》作为主题，要求是小说与历史穿插着写，写得好玩好看——好玩好看，是他常挂在口头的衡文标杆。他说，《金瓶梅》敷演宋代故事，正好在我的专业范围之内。

第2节：我读《水浒》（代序）(2)

因为治宋史，我对陈寅恪倡导的诗文互证法也颇有效颦之想，有时会把有关史料与《水浒传》进行对照或联系，尤其是社会生活方面。但系统研究却未曾染指，现经陆灏兄一提议，我那久藏于心的尝试愿望被鼓荡了起来。但《金瓶梅》不是合适的对象，因为其作者是明代人，不过从《水浒传》里借了个躯壳，故事虽借用宋代的，语言名物与社会背景都是明代的，如按陆灏兄历史与小说穿插写的要求，历史内容牵涉两代，行文势必缠夹不清，更何况我于明史缺乏深入的研究，自然不宜越界筑路。于是，蒙陆灏兄慨允，我便以《水浒传》为主题，在《万象》上开了《浒边谈屑》。

记得鲁迅曾说过："中国确也还盛行着《三国志演义》与《水浒传》，但这是为了还有三国气与水浒气的缘故。"。他从解剖国民性角度对此是持批判态度的。但任何问题可以正论，也可以反论。所谓的"水浒气"，不也说明《水浒传》问世以来对中国民族性格的巨大影响力么？"水浒气"可以是正面的，行侠仗义，惩治强暴，"路见不平一声吼，该出手时就出手"；也可以是负面的，拉帮结派，哥们义气，不分是非，为非作歹。即以毛泽东而言，他也颇有水浒气：在未夺取政权以前，他看了平剧《逼上梁山》后还特地致信祝贺，意在以"逼上梁山"相号召，以期"众虎同心归水泊"，把历史的颠倒"再颠倒过来"；而在夺取政权以后，他担忧的却是宋江架空晁盖，"搞修正主义，把晁的聚义厅改为忠义堂，让人招安了"。可见，随着地位的变迁，他的水浒气前后也不一样。

也许，《水浒传》在艺术上的伟大还赶不上《红楼梦》，但就平民化而言，它与一般底层民众的喜怒哀乐最为贴近。对这样一部古典小说，我国文学史界的研究成果不知凡几，而超越文学角度的研究却相形见绌，其中余嘉锡的《宋江三十六人考实》最值得称道，而萨孟武的《水浒传与中国社会》实开从社会史研究《水浒传》的先河。从

这些跨越文学史的《水浒传》研究中，我一方面获益非浅，一方面也意识到有关《水浒传》人物史事的纯史实考证，在余嘉锡之后已经没有太大的空间，应该另拓新路。

梁山泊的故事至少在南宋瓦子的说话里就已经流传，这有《大宋宣和遗事》可以为证。《水浒传》是融会宋元两代说话人群体创作而成的长篇话本小说，其一百回本的主体部分至迟应该成书在元明之际，因而书中涉及的语言习俗、社会生活大体反映了宋元时代的历史背景，元代立国仅九十年，底层民众生活与南宋相去不会太远。因而，《水浒传》在成书过程中，对生活风俗的描写摄录应该保留了宋元时代的社会影像，以我的专业知识，是完全可以用宋元史料来与之互证的。这样，也许能对《水浒传》与宋代社会生活的理解，双双提供一个新的观察视角，贡献一种新的阅读方式。《浒边谈屑》的系列随笔，就在这种思路下形成的。

在小说与史料互证，描摹一代生活风俗上，令人心折的是邓云乡先生的《红楼风俗谈》，史料丰瞻坚实，行文典丽清新，属于陆灏兄所说的好看的文章。应该承认，我在写《浒边谈屑》时，在雅俗共赏与文史贯通上，也时不时以邓说《红楼》作为自己效法的样板。而在文史互证上，除了乙部的史书与子部的笔记，我还旁及宋元的诗词散曲与杂剧话本。当然，我遵守一条原则，以宋代文献为主体，兼及元代诗文曲剧，而基本拒绝明代的材料。

《浒边谈屑》刊出后，有些读者与编辑不是因为我那些十分专业的论著，而是由于这些随笔才与我相识的。当然，也听说有人认为，文章的格局略小了些。这是对的，因是随笔，一要受文体的限制，二要受篇幅的限制，三要受题目的限制。关于题目，我是有意选《水浒传》中出现的风俗名物，这就难免具体而琐碎。但希望能集腋成裘，达到一定规模，比如也来个一百单八篇（实际上，我手边已有百来个现成的题目），也许对于希冀了解宋代社会生活的读者，分则能独立

成题，推开一扇窥探的窗户，合则能略成气象，构筑一条巡礼的长廊，对人们从整体上把握宋代社会有所帮助。野心不大，仅此而已。

然而，在现今的学术评价机制里，这些都是些不登大雅之堂的小品闲文。尽管自以为这些随笔在史料运用上，是完全遵循史学规范的，在内容上也不乏一得之见，但仍不得不被现行考核体系划出科研硬骨头指标之外。于是，我只有忙里偷闲才写上一篇，自娱也兼娱人。因而，不仅私心期待的规模效应不是立马可待，连专栏的供稿也常常青黄不接，以至常有人问我：近来《万象》怎么不见你的文章。

前年年初，还在中华书局担任编辑的路育松女士来函，认为我的随笔既有一定的学术内涵，又有雅俗共赏的可读性，不知是否将有意出版这些随笔。她是我的专业同行，而中华书局主办的《文史知识》又不止一次刊发过我的《水浒》随笔，对这种高情厚意，我自然是十分感谢的。但我不可能抽出大段时间补写其它篇目，只能将已经发表与手头完成的稿子结集出版，至于其它还有数十个题目，只能有待于今后再出增补本。我的这一要求，路女士?中华书局也都慨然俯允。但始终杂事丛脞，直到今年寒假后才着手进行。这次结集，因读书积累了新材料，对许多篇旧作做了增补，有的篇幅甚至扩充至原来的二三倍之多，好几篇几乎是重写，插图也有新的增汰，才整成现在的模样。也不知道读者朋友是否接受与喜欢?

最后，对书名略作交代。最方便的做法，就是用《万象》上的专栏名。当初取名《浒边谈屑》，也是斟酌过的。“浒边”，有两层意思，其一是在《水浒传》旁边，其二是在水边，目的只是一个，不下水，不谈论小说本身，借小说的某些细节做由头，生发开去，讲与这一细节相关的当时社会生活。“谈屑”，一是指所谈的都是不成片断的生活风俗，二是自知这类随笔无足轻重，不过屑末饾饤而已。这个栏名肯定不贴近一般读者，出版社建议另取一个雅俗共赏的书名。考虑再三，便取名《乱弹水浒》。这里也略作说明。“乱弹”，首先是一种戏曲声腔名，不妨借喻为一种阅读《水浒》的新形式。当然，“乱弹”

本身就有乱弹琴的意思。这样的小书，文学史界认为是非我族类，历史学界以为是难预主流，不是在乱弹琴，还是什么？

第3节：梁山泊(1)

梁山泊

一、

梁山泊，文献也作梁山泺，是《水浒》赖以展开的主要场景。小说描写道："济州管下的一个水乡，地名梁山泊，方圆八百里"，"紧靠着梁山泊，都是茫茫荡荡芦苇水港"，"须用船去，方才渡得到那里"。梁山泊因《水浒》而驰名中外，但这部名著拍摄电视剧时，因水泊已经干涸，便不得不借助无锡太湖的湖光水色。那么，历史上的梁山泊究竟风貌如何呢？

梁山原名良山，据说因西汉梁孝王曾在这里打猎，故而改称梁山。梁山以南原是大野泽旧地，其北则与黄河下游平原相连。五代后晋开运元年（944），黄河在滑州（今河南滑县东）决口，河水东漫数百里，积水环绕着梁山成为巨大的湖泊。北宋天禧三年（1019），黄河再次在滑州决口，水泊面积继续扩大。庆历七年（1047）韩琦出知郓州，路过梁山泊，有诗写水乡泽国的浩淼，与小说的叙述已能相互印证：

巨泽渺无际，齐船度日撑。

渔人骇铙吹，水鸟背旗旌。

蒲密遮如港，山遥势如彭。

不知莲芰里，白昼苦蚊虻。

熙宁十年（1077）黄河在澶州（今河南濮阳）再度决口，注入梁山泊，湖水面积达到了最盛期。当时，梁山泊的生态环境十分和谐，荷花满望，渔歌和唱。苏辙令路过当地，恍然有置身江南的感觉，写下了一组《梁山泊见荷花忆吴兴》的绝句。后人一读之下，也不难想见那时的风光：

花开南北一般红，路过江淮万里通。

飞盖靓妆迎客笑，鲜鱼白酒醉船中。（其一）

菰蒲出没风波际，雁鸭飞鸣雾雨中。

应为高人爱吴越，故于齐鲁作南风。（其二）

然而，据《邵氏闻见后录》说，其时恰逢王安石变法，急功近利，有个小人趋炎附势，迎合道："把梁山泊八百里湖水放掉，建成农田，那获利可就大了。"安石见他尽出馊主意，一笑之后，慢悠悠地说："这个办法好倒是好，不过，那放掉的水哪里安顿呢？"在座的刘攽讽刺道："在旁边再凿一个八百里的湖，不就得了！"有人以为这是反变法派编造的政治笑话，但这一动议似乎不是空穴来风。苏辙还写了一首《梁山泊》诗，自注指出"时议者将干此泊以种菽麦"，诗中表达了他道听途说后的担忧：

第4节：梁山泊(2)

近通沂泗麻盐熟，远控江淮粳稻秋。

粗免尘泥汙车脚，莫嫌菱蔓绕船头。

谋夫欲就桑田变，客意终便画舫游。

愁思锦江千万里，渔蓑空向梦中求。

可见，那个故事还是有相当的真实性，而梁山泊在熙宁河决以后方圆达八百里更是无可怀疑的，小说的记载并非齐东野语。

二、

在山东平原上，有这么大的湖泊，对国计民生的影响当然不小。莲藕是这里主要的出产。早在大中祥符九年（1016），当地粮食歉收，“梁山泊生藕根蒲穗，民掘捣为麵，颇济乏馁”，赖此渡过了灾年。而据苏颂说，每年夏季，梁山泊都出产大量莲子，仅运达曹门外的就有百来车，“锤取莲子，货与莲子行”。如果在平常年景，正如刘跂在《梁山泊分韵》诗里所说，“从今鱼易得，居与水相通”，“饱有雕胡饭，香无锦带羹”，梁山泊贡献了丰美的谷米和鱼鲜，济州、郓州的农民也都“赖其蒲鱼之利”。而官府则“立租算船纳直”，即按船只交纳租税，若有违犯，就以盗贼论处。徽宗末年，李光在一个劄子里指出，设立不久的西城所对梁山泊周围的京东地区加强了搜括勒索：“蒲鱼荷茨之利，皆日计月课，纤悉无遗，遂致泺傍之人无所衣食，强者结集为寇盗，弱者转徙于沟壑”，一针见血地揭出了梁山泊“寇盗”不绝的深层原因，

北宋晚年，梁山泊一向被视为“盗贼”的渊薮。元祐元年（1086）前后，有个叫做黄麻胡的在这里闹事，芦苇荡成了他的保护屏障，即便县老爷派人竖起长梯以“窥蒲苇间”，也久剿无效。蒲宗孟出知郓州，禁止当地人乘小船出入水泊，以绝其粮食，这才迫使这些啸聚者散伙。然后，他严刑峻法，即便小偷小摸，也斫断其足筋。这样，“盗贼”虽然消声匿迹，“而所杀不可胜计”。不久，这里又成渔者盗窟，崇

宁四年（1105），许几任知州，命渔民十人为一保，结队晨出夕归，否则一经告发，就穷治严惩。任谅任京东提刑，当地渔民“习为盗”，他先采取保伍之法，在编入名籍的渔船上刻以记号，否则不准入水泊；再划分濒湖各县的治安区域，案发，督吏搜捕，“莫敢不尽力，迹无所容”。

据《夷坚志·蔡侍郎》说，蔡居厚知郓州时，“有梁山泺贼五百人受降，既而悉诛之”。蔡居厚是政和八年（1118）由郓州卸任的，杀降还要早于这年，有人认为他杀的就是宋江等人，根据似乎不足，因为宋江受招安已是宣和元年。包括杀降在内的这些措施，治标不治本。只要社会基本矛盾不解决，梁山泊的“盗贼”问题也只会愈演愈烈。果不其然，大约在蔡居厚杀降的一二年后，宋江便在这里演出了威武雄壮的活剧。

三、

宋江离开水泊数年以后，金兵便南下攻宋，梁山泊渔民张荣在当地聚舟数百，不时出击金军。据《金史》记载，金将斜卯阿里先破“船万余于梁山泊”，赤盏晖又“于梁山泊获舟数千”，金人所说的破获战船数或有夸大，但这里曾是拥有可观战船的抗金山水寨，则是事实。其后，金朝控制了水泊，一度还将其作为打造南侵战船的基地。但因其地芦苇丛生，水域浩阔，易于逃匿，难以捕捉，南宋初年一直是反抗者随扑随起的根据地。

后来黄河回复故道，梁山泊逐渐萎缩。正隆六年（1161），金主完颜亮攻宋的战船经过这里，便因水涸而进退维谷。据大定二十一年（1181）的记载，这里多已涸为陆地，当地农民“恣意种之”，官府也忙着把开垦地都籍没为官田，准备安置屯田。当地农民“惧征其租，逃者甚众”，官府只得下令“招复梁山泺流民，官给以田”。

梁山泊干涸进程在元武宗以后中断。由于黄河堤防失修，河水经常溃决，水往低处流，便再度汇聚梁山泊。贡奎生活在元仁宗时代，所见梁山泊风光已是“积水平芜渺没间，夕阳渔市网如山”，渔业重新

成为当地百姓谋生的主要手段。至治三年（1323）前后，袁桷有诗写梁山泊，其烟波浩渺似乎与韩琦所见不下上下：

第5节：梁山泊(3)

大野潴东原，狂澜陋左里。

交流千寻峰，会合百谷水。

量深恣包藏，神静莫比拟。

碧澜渺无津，绿树失其涘。

扬帆鸟东西，击楫鸥没起。

袁桷还有一首《梁山泺》诗说：

千顷芙蕖送我船，碧香红影弄娟娟。

梁山风景能消得，不到西湖却十年。

一望无际的梁山泊荷花，几乎与苏辙所见毫无二致，令他回想起西湖荷花别样红。十年以后，著名词人萨都剌因公北上，舟至梁山泊，风雨大至，不能开航，只得暂泊芦苇中，他“折芦一叶，题诗其上”，有句云“满泺荷花开欲遍，客程五月过梁山”。可见，荷花、芦苇已经成为梁山泊的标志性景物。

梁山泊的这种规模，在元末依旧不改。胡翰北游，所见仍是“浩荡无端倪，飘风向帆集”的景象。元杂剧有高文秀的《黑旋风双献功》，其中说到“寨名水浒，泊号梁山，纵横河港一千条，四下方圆八百里”。文秀是东平府人，梁山泊即在东平境内，八百里之说，在他应是旧闻和亲见兼而有之的。施耐庵生活在元明之际，或许也目睹过八百里梁山泊的雄姿，故而能把水泊梁山摹绘得那么有声有色。

入明以后，梁山泊陆地化趋势加快，到景泰元年（1450）前后，方圆仅剩八十里左右了。景泰六年，明代对黄河沙湾决口进行了较彻底的整治，遂使余下的八十里湖水也涸为平陆。清修地方志时，仅余十里上下，以至颇有人以为《水浒》所叙八百里水泊在张大其辞。

自从《水浒传》传世，梁山泊简直成了造反民众的一方圣地。据《明史》记载，直到崇祯十四年（1641），还有“大盗李青山众数万，据梁山泺”，派部控扼漕运通道，“截漕舟，大焚掠”。无独有偶，这次

反叛也发生在王朝末世，李青也自称“非乱也”。联系上一年山东大饥荒，李青手下那数万民众应该是又一次逼上梁山的。这不禁让人想起元代陆友在《题宋江三十六人画赞》中的诗句：

我尝舟过梁山泺，春水方生何渺漠。

或云此是石碣村，至今闻之犹褫魄。

对那些把人民逼入死地的统治者来说，梁山泊，让他们时时感到丧魂落魄，心惊胆裂。

第6节：钱塘潮(1)

钱塘潮

一、

大约从汉代起，钱塘观潮就成为当地的一大胜事。枚乘《七发》中的“广陵观涛”，说的就是钱塘潮。杭州在宋代空前繁胜，南渡以后又是王畿所在，故而明代田汝成也以为“观潮之戏，惟宋时独盛”。宋元话本《乐小舍拼生觅偶》即以观潮为背景而展开故事情节，其中说到：

至大宋高宗南渡，建都钱塘，改名临安府，称为行在，方始人烟辏集，风俗淳美。似此每遇年年八月十八，乃潮生日，倾城士庶，皆往江塘之上，玩潮快乐。亦有本土善识水性之人，手执十幅旗旛，出没水中，谓之弄潮，果是好看。

限于情节，《水浒》没能直接勾划这道风景线，却在鲁智深圆寂六和塔时，间接而巧妙地点到了钱塘潮：

睡至半夜，忽听得江上潮声雷响。鲁智深是关西汉子，不曾省得浙江潮信，只道是战鼓响，贼人生发，跳将起来，摸了禅杖，大喝着便抢出来。众僧吃了一惊，都来问道：“师父何为如此？赶出何处去？”鲁智深道：“洒家听得战鼓响，待要出去厮杀。”众僧都笑将起来道：“师父错听了。不是战鼓响，乃是钱塘江潮信响。”鲁智深见说，吃了一惊，问道：“师父，怎地唤做潮信响？”寺内众僧，推开窗，指着那潮头，叫鲁智深看，说道：“这潮信日夜两番来，并不违时刻。今朝是八月十五日，合当三更子时潮来。因不失信，为之潮信。”鲁智深看了，从此心中忽然大悟，拍掌笑道：“俺师父智真长老，曾嘱付与洒家四句偈言，今日正应了：‘听潮而圆，见信而寂’。俺想既逢潮信，合当圆寂。”

着墨虽然不多，小说却通过鲁智深的强烈反应渲染了钱塘大潮的磅礴气势。

钱塘潮，历来传说是春秋吴国的伍子胥积冤发怒而汇为狂涛激浪，这当然是无稽之谈。其成因是由于杭州湾口宽阔达一百公里，而到盐官处骤然收缩至三公里，钱塘江的入海处对峙着龛、赭两山，号称海门，扼制着海潮，使其不能通畅地进入江流，形成巨大的潮差。于是，海潮逆流而上时，“蹙不得骋，与山争势，汹而为涛”。《水经注》说：钱塘潮“流于两山之间，江川急浚，兼涛水昼夜再来，来应时刻，常以月晦及望尤大，至二月、八月最高，峨峨二丈有余。”钱塘潮汹涌澎湃，全程约八十公里，历时约四小时，上溯流过六和塔后才渐趋平息。《水浒》记鲁智深在六和塔仍听得到排空的潮声，倒是十分真切的。

二、

《武林旧事》描写钱塘潮颇为生动：“方其远出海门，仅如银线；继而渐近，则玉城雪岭，际天而来，大声如雷霆，震撼激射，吞天沃日，势极雄豪。”每年八月，潮头更胜于平时，观潮也成为杭州士民的赏心乐事。宋末学者王应麟在《通鉴地理通释》“浙江”条下特别指出：“每年八月十八日，数百里士女同观，舟人渔子溯涛逐浪，谓之弄涛。”

但从十一日起，就陆续有观潮者出城揽胜，到十六以后就倾城而出，十八日到达高潮。因为这天知府莅临浙江亭教阅水军，观潮者同时还可看到水军们驾驶着艨艟战舰，奔腾分合，变换阵势，在其上骑马、弄旗、标枪、舞刀，如履平地。转瞬之间，黄烟四起，不见舟船，水爆轰震，声如山崩。烟消波静以后，不见艨艟战舰，只有敌船被火所焚，随波而没。

宋代有造旗迎潮的习俗，据《西湖老人繁胜录》说：“城内外市户造旗与水手迎潮，白旗最多，或红，或用杂色，约有五七十面，大者五六幅，小者一两幅，亦有挂红者”。

每到观潮时节，便是弄潮儿大显身手的机会。《都城纪胜》指出：“惟浙江自孟秋至中秋间，则有弄潮儿，持旗执竿，狎戏波涛中，

甚为奇观。天下独此有。”《梦粱录》描述这些弄潮儿说：

其杭人有一等无赖不惜性命之徒，以大彩旗或小清凉伞、红绿小伞儿，各系绣色缎子满竿，伺潮出海门，百十为群，执旗泅水上，以迓子胥弄潮之戏，或有手脚执五小旗，浮潮头而戏弄。

《武林旧事》则这样描写：

吴儿善泅者数百，皆披发文身，手持十幅大彩旗，争先鼓勇，溯迎而上，出没于鲸波万仞之中，腾身百变，而旗尾略不沾湿。以此夸能；而豪民贵宦，争赏银彩。

北宋词人潘阆有一首词，名曰《酒泉子》，专咏钱塘观潮的壮观与弄潮的惊险：

长忆观潮，满郭人争江上望。

来疑沧海尽成空，万面鼓声中。

弄潮儿向涛头立，手把红旗旗不湿。

别来几向梦中看，梦觉尚心寒。

这种弄潮，难免有大意失手葬身鱼腹的时候，故而蔡襄在治平年间（1063－1067）出守杭州，曾一度明令禁止：“其军人百姓，辄敢弄潮，必行科罚”。但因弄潮儿与观潮者追求刺激的需要，弄潮仍禁而不止，成为钱塘观潮的保留节目。

三、

每到观潮期间，钱塘江从江干到六和塔十余里间，车马塞途，摩肩接踵。有身份的游客，早早租赁了沿江的楼屋，作为悠闲的看台。一般的游客，则见缝插针，席地而坐，一饱眼福。整个江岸幕次相连，轿马简直没有安顿处。满眼都是珠翠罗绮的观潮客，饮食百货的摊贩鳞次栉比，价格却比平日看涨，小贩们当然要抓住这一年一度的看潮商机。

南宋皇帝也会按照惯例，在十八这天撑着黄伞，打着雉扇，在大内登上“天开图画”的高台，下瞰江潮，如在指掌。这时，在江上演习的水军就会“整肃部伍，望阙奏喏”，行上尊君之礼。惟独淳熙十年

（1183）八月十八日那天，宋孝宗陪同太上皇高宗出宫，前往六合塔附近的浙江亭观潮。为了这次与民同乐，在事先建造好的五十间临时观潮屋上，都张挂了彩结幕帘。贵邸豪民也竞相仿效，彩幕绵延，竟达二十余里。车马骈阗，几无行路，彩绣映江，有如铺锦。这天，除了弄潮儿踏浪迎潮的传统节目，还为表演了踏混木、水傀儡、水百戏等水上游戏。两宫皇帝到皓月初上，才尽兴还宫。

由于有早潮和晚潮，观潮者如痴如醉，没日没夜。从苏轼《咏中秋观夜潮》诗云“寄语重门休上钥，夜潮留向月中看”，后人不难想见这种痴狂劲儿。苏东坡本人就是钱塘潮的痴迷者，出仕杭州期间留下了不少观潮的诗词。“碧山影里小红旗，侬是江南踏浪儿”，“欲识潮头高几许，越山浑在浪花中”，都是观潮的佳句。

东坡门人陈师道也是一个观潮迷，一年八月中旬，他在杭州几乎天天看潮。他晚上在月下观潮：

素练横斜雪满头，银潮吹浪玉山浮。

第7节：钱塘潮(2)

犹疑海若夸河伯，豪悍须教水倒流。

素练、白雪、银潮、玉山，把月下银涛写得既柔媚又雄阔，最后联想奇特，怀疑是海神在向河伯炫耀，一定要把钱塘江潮倒逼回去。八月十七，他又去观潮：

漫漫平沙走白虹，瑶台失手玉杯空。

晴天摇动清江底，晚日浮沉急浪中。

把波澜壮阔的钱塘江潮想象成瑶台上神仙们失手打翻了酒杯，从九天狂泻而下。后两句刻划天光与日影在狂澜怒涛中颠簸沉浮，令人有身临其境之感。十八日是钱塘观潮的狂欢之日，陈师道当然不会错过：

千槌击鼓万人呼，一抹涛头百尺余。

明日潮来人不见，江边只有候潮鱼。

观潮的场面描写倒也一般，但悬想明日江边的空寂，却让人不紧唏嘘“千里搭长棚，没有个不散的筵席”。

四、

当然，观潮也有乐极生悲的。大潮过于肆虐，冲到岸上，卷走看客，也并不少见。据说，咸淳年间（1265－1274），有个六十多岁的婆婆，也挤到江边观潮，一个浪峰把她与百来号人打入江中。潮退，她竟被大潮送抵江岸，全身透湿，怀中的《金刚经》居然滴水不沾。故事的结局值得怀疑，却说明了当时无论老幼，都卷入了钱塘观潮的颠狂。南宋话本《乐小舍拼生觅偶》对江潮袭人有逼真的描写：

忽听得说潮来了。道犹未绝，耳边如山崩地坼之声，潮头有数丈之高，一涌而至。那潮头比往年更大，直打到岸上高处，掀翻锦幕，冲倒席棚，众人发声喊，都退后走。

这时，往往有立脚不牢，被潮头裹挟入水的，就酿成了“精魄永沦于泉下，妻孥望哭于水滨”的悲剧。而那些被潮头打得精湿的游客，好

歹保住了性命，便挤到就近的下浦桥边，去绞干水淋淋的衣裤。曾有人做了一首词，嘲讽这班看潮客的狼狈：

自古钱塘难比，看潮人成群作队。

不待中秋，相随相趁，尽往江边游戏。

沙滩畔，远望潮头，不觉侵天浪起。

头巾如洗，斗把衣裳去挤。

下浦桥边，一似奈何池畔，裸体披头似鬼。

入城里，烘好衣裳，犹问几时起水？

这些看客，尽管被潮头打得好似落水鬼，烘好衣服以后，询问的第一句话还是：潮汛什么时候来的？对钱塘潮的痴狂，真可令人一噱。

第8节：御街(1)

御街

《水浒》第七十二回写宋江上东京看灯时，提到宋都御街：

当下柴进、燕青两个入得城来，行到御街上，往来观玩，转过东华门外，见往来锦衣花帽之人，纷纷济济。

而后宋江四人“转过御街，见两行都是烟月牌”，便来到其中的李师师家。由于宋徽宗经常大驾光临，从御街到李师师家的那段岔路，竟也唤做“小御街”。小说继续写道：

出得李师师门来，穿出小御街，径投天汉桥来看鰲山，正打樊楼前过，听得楼上笙簧聒耳，鼓乐喧天。

《水浒》对东京御街点到为止，真有点吊人胃口，似有必要略加补充。首先有必要说明：在宋代，有些大的府州里也有叫御街的，一般就是当地的主干道；而这里所说则仅限于两宋都城的御街。

一、

顾名思义，御街就是皇城里专供皇帝出巡用的主干道。宋代以前的都城也都有这种御街。据《水经注》说，那位才高八斗的曹植，就因擅“行御道”而“见薄”于曹操，在与曹丕的争宠中大失其分的。由此可见，那时的御街决不是一般人所能随意行走的。另据《建康实录》，侯景之乱尚未攻入建康（今南京）时，都城御街上已是“人更相劫掠，不复通行”；侯景引玄武湖水倒灌建康的台城，“阙前御街，并为洪波”，梁武帝也只能束手待毙了。

而北宋东京的御街，就是出宫城（即大内）正南的宣德门笔直向南，经州桥（即天汉桥），过里城正南的朱雀门，到外城正南的南薰门为止的那段长约七八里的主干道。当时学者刘敞有诗赠友人说：“君居御街东，我居御街西，如何百步间，十日不相从”，似乎御街宽百来步。实际上，御街阔约二百余步，刘敞所说只是写诗时的约数。御街

两旁有两条御沟，御沟两侧栽种杨柳，号称“御柳”。王安石有咏《御柳》诗云：

习习春风拂柳条，御沟春水已冰消。

欲知四海春多少，先向天边问斗杓。

拍了皇帝的马屁，又不失身份，王安石看来并不是什么“拗相公”。

出宣德门向南，直到州桥，是御街的北段。两边都是景灵东西宫、大晟府、太常寺、都进奏院、都亭驿等官署，相国寺与开封府则在州桥北大街的东西两侧。这段御街上仅有的几幢第宅，不是大臣，就是贵族所有。开国初，宋太祖曾为大将郭进在御街之东建造甲第，作为对他捍御契丹十余年的酬报。而据孟元老的《东京梦华录》，每天一大清早，这一路段的御街两侧，趁着早市买饮食与汤药的小贩，“吟叫百端”，交织成一片叫卖声。

过了州桥向南，直到朱雀门，是御街的中段。这段东京最繁华的商业街两边，都是鳞次栉比的店铺与住家，例如街东的车家炭铺、张家酒店，其次则由王楼山洞的梅花包子、李家香铺、曹婆婆的肉饼铺和李四分茶店。州桥南头西侧拐角上的遇仙楼正店，结构独特，前为露厅，后有高台，京城人都把它叫做“台上”，也算得上东京一流的大酒楼。

过里城朱雀门到外城南薰门，是御街的南段。一出朱雀门，果子交易与纸画买卖相当红火。向南走，西侧有延真观，东侧有太学、五岳观与看街亭。五岳观颇为雄伟，五岳各有独立的香火，很吸引善男信女。《水浒传》里林冲对鲁智深说“恰才与拙荆一同来间壁岳庙里还香愿”，而林冲娘子“从五岳楼下来”被高衙内调戏，所说的“岳庙”与“五岳楼”，应该就是以五岳庙为原型的，但大相国寺在御街北段，五岳庙则在南头，显然不是什么“间壁”的关系。

南薰门因正遥对着大内，一般士民的殡葬车辆不得从这一城门出入。成为鲜明讽刺的是，开封城里每天屠宰的上万头猪都必须由此入

城。据孟元老回忆，每天向晚，万余头的猪群，只有数十人驱赶着，浩浩荡荡通过南薰门，倒也规行矩步，“无有乱行者”，成为御街上别具一格的风景线。

二、

御街两边的人行道叫做御廊，原来允许市民商贩在其中做买卖。据文彦博奏议，王安石变法时，市易司也利用特权，抢先占踞上好市口，在御街东廊下用杈子拦出数十间铺位，“差官监卖果实，分取牙利”。但自政和（1111－1118）以后，开封府派人在廊下安放黑漆杈子，御街中心又放上两排朱漆杈子，不让人马在御街中心来往，行人只能在廊下杈子外行走。杈子里用砖石砌出两道御沟，宣和年间（1119－1125），其中尽植莲花，两侧的御柳改种了桃李杏梨，春夏之际，杂花相间，望去宛如锦绣。

晁补之有一首《御街行》，反映的应是政和以后的情况：

双阙齐紫清，驰道直如线。

煌煌尘内客，相逢不相见。

上有高槐枝，下有清涟漪。

朱栏夹两边，贵者中道驰。

可见御街正道平时只对达到一定品衔的所谓贵者开放，新科进士唱名赐宴后也可以享受一次“御街驰骤”的待遇。也许如此，能在御街“中道驰”的宋代士大夫，自我感觉都特好，这有李若水的诗为证：

雪意融融旋作泥，故山应是费攀跻。

而今把笏谢樵子，马踏御街闻晓鸡。

手持朝笏，马踏着融雪的御街，听着报晓的鸡声去上朝，回想起故山的樵子油然有一种成功感与安全感。

不过，在新年期间，即便政和以后，御街还是向民众开放的。据《东京梦华录》记载，每年冬至以后到元宵节结束，宣德门前御街上就搭起山棚，上面镶嵌着大观、宣和之类硕大的金字年号，年号之后便是“与民同乐万寿彩山”八个大字。山棚下用刺棘圈出一个露天演艺

场，以控制游人的进入，故而叫做棘盆。入夜，棘盆照耀得如同白昼，演出也不中断。这一期间，御街两侧的廊下，“奇术异能，歌舞百戏，鳞鳞相切，乐声嘈杂十余里”。宋徽宗也会趁兴出宣德门，真的来个“与民同乐”。有两首词写出了元宵御街上这种狂欢的景象：

第9节：陸街(2)

奏舜乐，进尧杯，传宣车马上天街。

君王喜与民同乐，八面三呼震地来。

宫漏永，御街长，华灯偏共月争光。

乐声都在人声里，五夜车尘马足香。

除了新年前后的个把月，一些重要的皇家活动也在御街上进行。据《宋史·礼志》，举行赐酺之典时，开封府各县与在京诸军的乐人，都在朱雀门到宣德门的御街上列队张乐；还“作山车、旱船，往来御道”。这时“观者溢道，纵士庶游观”；御道两侧的廊下，则“百货骈布，竞以彩幄镂版为饰”。而每逢大礼之年，七头大象加入进车马仪仗队，在宣德门至南薰门之间的御街上走个来回。走到宣德门楼前，七头大象还要团转行步，向北舞拜，表示祝贺。每到这时，御街上“游人嬉集，观者如织”，手里大多拿着卖扑得来的土塑、木制或粉捏的小象儿以及纸画。至于每年十月十二日宋徽宗生日，亲王宗室与宰执百官到大内上寿完毕，参加仪式的女童队出皇城，等候在外的少年豪俊争先恐后地送上果品饮食，然后带着心仪的美眉，让她戴上花冠，或作男子装束，骑上骏马，“自御街驰骤，竞逞华丽，观者如堵”，那感觉可真叫爽！

当然，在这风光绮旎的御街上，也会发生些香艳的情事。据《玉芝堂谈荟》，宋祁有一次在御街上恰遇大内宫嫔的車子经过，帘后有人惊喜地脱口道:“这不是小宋吗！”宋祁回去感慨地作了一首《鹧鸪天》:

画毂雕鞍狭路逢，一声肠断绣帘中。

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

金作屋，玉为笼，车如流水马如龙。

刘郎已恨蓬山远，更隔蓬山几万重。

这首词不久就传入宫廷，仁宗打听清楚是谁叫的小宋，就召来宋祁，笑着对他说:“蓬山不远。”把那个宫女赐给了他。

三、

宣和年间，东京御街的豪奢繁华也到达了烈火烹油的顶峰。《水浒》里的宋江也应是宣和元年（1119）左右上东京御街闹元宵的。然而，七八年后，因金军南下，御街陡然从繁荣跌落入了悲凉。正如王庭珪诗云：

旄头彗天天狗堕，一日中原作奇祸。

金竿突绕都城光，铁马横嘶御街过。

靖康二年（1127）正月初十，宋钦宗赴金营乞和，遭到扣押。按往常惯例，这正是皇帝在御街上与民同乐的日子。于是，从宣德门到南薰门的御街上，僧道做起了“迎圣”道场，父老百姓捧着香炉，冒着大雪，在南薰门前御街上跪拜哭泣了十余日，希望能感动金帅，放钦宗回来。当时，“雨雪大冻，饿死者无数”。覆巢之下，岂有完卵。据《三朝北盟会编》记载，御街近南一带，士大夫妻子失踪的，也不可胜计。不久，金兵强行撤毁了御街上的道场，另立张邦昌做傀儡皇帝，部分册立仪式也在御街上举行。张邦昌步至宣德门外御街，在预设的褥位上北向金国拜舞，跪受册宝。有卫士讽刺说：“平时在这里看伶人演杂剧扮假官人，想不到今天张太宰却装假官家。”

紧接着，北宋灭亡，宋高宗建立南宋，一路南逃。留守东京的宗泽上奏高宗，说“已修正御街御廊护道杈子，平整南薰门一带御路”，一再吁请他还都抗金。但高宗决心偏安江南，改杭州为临安府，名为临时性行在，实为永久性都城，也在临安城里修起了大内与御街，坐视开封御街沦陷敌手。

其后，只有出使金国的使节还会给南宋人带来东京御街的消息，重新激活他们对御街的悲凉记忆。乾道五年（1169），楼钥使金，其《北行日录》记曰：

十二月十二日癸巳，晴。五更出驿，穿御街，循东御廊过宣德楼侧东角楼下潘楼街头。

寒冬腊月，穿行在五更天的故都御街上，楼钥却没有记下自己的感怀。而次年北使的范成大就大动感情。他路过开封，伫立在御街中点的州桥上，听到遗民含泪的询问，怅然南望朱雀门，北望宣德门（金人改称承天门）背后巍峨的宫阙。尽管出生在靖康之变前一年，他也知道这就是“旧御路”，不胜感慨地赋诗道：

第10节：御街(3)

州桥南北是天街，父老年年等驾回。

忍泪失声询使者，几时真有六军来?

这些北宋的遗民那里知道，比起开封来，临安御街更显得奢华与繁荣，一般人已经“直把杭州作汴州”了。

四、

南宋的皇城座落在凤凰山上，京城主体在大内北面，故而出大内北正门和宁门是一条由南向北的御街。过朝天门，御街向西略有个小转折，随即再折向北，过万岁桥再折向西，直到景灵宫为止。《都城纪胜》说，当时把清河坊南叫做“南瓦”，其北叫做“界北”，而中瓦前则叫做“五花儿中心”，因其大体在御街中点上。据《咸淳临安志》记载，整条御街长一万三千五百余尺，“旧铺以石”，纵横共用石板三万五千三百多块，其中六部桥路口至太庙北这一路段，每遇大礼，都要特别整治。咸淳七年（1271），御街其他路段因“岁久弗治”，临安知府潜说友主持大修工程，更换了将近二万块阙坏的路板，使“蹕道坦平，走轂結軫，若流水行地上”。

御街上举行的最隆重仪式，要算三年一次的明堂大典。在车马仪仗队中，大象依旧是万众瞩目的明星，走到太庙前，它仍会拜舞如仪，“其如鸣诺之势”，“御街观者如堵”。每逢这年，皇帝还要率百官前往景灵宫行恭谢之礼。这时，除了皇帝不簪花，文武百官们与教坊仪仗队按身份与等级，都要在帽沿上簪戴或大或小、或多或少的朱翠花朵。礼毕归来，络绎不绝的恭谢队伍远望如锦，其壮观景象正如姜夔的诗所说：

万数簪花满御街，圣人先自景灵回。

不知后面花多少，但见红云冉冉来。

而这时的御街上，争着一睹“天颜”的看客自然不会少。正如当时另一首诗描写的那样：

士庶重重间绮罗，霁光熏作小春和。

御街两行瞻天表，比似前回人更多。

从和宁门到朝天门，御街左侧先后有閤门、六部、枢密院、三省、太庙、政事堂与都进奏院等建筑，右侧则有都亭驿、四方馆、惠民药局与大佛寺等。过了都进奏院，才略有少数的厢坊与店铺，比较著名的有尹家文字铺与朱家裱褙铺。而一过朝天门，御街就进入了密集的商住区，绵延直到万岁桥，各色各样吃穿用玩的商铺挨挨挤挤，一家连着一家。很多店铺都是从东京迁徙到临安，这种东京老店在临安御街新开，不在少数。在从五间楼北到官巷南的那段御街，两边都是金银钞引交易铺，多达百余家，门前罗列金银与现钱，称为“看垛钱”，也是临安金融街的一道风景线。

在御街最繁华的地段，先后有和乐楼、中和楼、和丰楼等著名酒楼，还有南瓦子、中瓦、北瓦那样的游艺场所。据《贵耳录》说，位于御街中段的中瓦更是京城最大的娱乐中心，“士大夫必游之地，天下术士皆聚焉”，在那里一展身手。《图绘宝鉴》说到理宗朝有个叫李东的画家，经常在御街上出卖自己所画的《村田乐》、《常酣图》等作品，艺术水准虽不太高，“仅可娱俗眼”，却也许是后来一般民众所欢迎的风俗年画的滥觞。

每天一听到晨钟，御街上的吃食店就张罗开了早市的点心，六部前的丁香馄饨是遐迩闻名的小吃，其味“精细尤佳”。和宁门朱红杈子前的买卖也十分红火：满街满市都是高档菜蔬、时令水果和生猛海鲜，构成了这里交易的最大特色。南宋对御街实行开放式管理，连大内正门前都允许设立早市，似乎比北宋更具市场化与人性化。

临安御街的路况虽然好于东京御街，但街面比较狭窄，商店住家又相当密集，砖木建筑容易引发火灾。嘉泰四年（1204），粮料院失火，很快蔓延到太庙南墙外。太庙是社稷的象征，大臣韩侂胄指挥军兵拼死扑火，才总算安然无恙。但火舌已蹿到正对御街的和宁门外，焚毁了隔离闲杂人等的杈子门，连和宁门上的螭吻也着了火，幸亏救

火员登梯用短斧击落了螭吻，才未殃及城门。这场火灾，御街南段的损失难以估量。绍定元年（1228），御街最繁华的商业区失火，使中瓦与数以千计的商住建筑成为一片废墟，当时有“锦城佳丽地，红尘瓦砾场”的说法。但不久，御街就就建起了新的中瓦与商铺，迎来了新的商机。

第11节：御街(4)

五、

每逢中秋与元宵，满御街流动着喜气洋洋的人潮，这也是街上商铺大发利市的最佳时机。据《武林旧事》说，一到中秋节，御街店肆就陈列出诸如绒线、密煎、香料等货物，向路人夸多说好，谓之“歇眼”。所谓歇眼，大概就是留住顾客眼球的意思。入夜，御街“灯烛华灿”，买卖“竟夕乃止”。刘辰翁有一首《忆江南》：

梧桐子，看到月西楼。

醋酽橙黄分蟹壳，麝香荷叶剥鸡头。

人在御街游。

在中秋的明月下，坐在御街的食铺上蘸着香醋和橙汁，品尝大闸蟹；然后用清香的荷叶托着一捧菱芡，边走边剥着吃，写出了普通人逛御街的闲情逸致。

元宵节前后要过上五六天，比中秋节更长更热闹。御街上的商贩们推着用金属镶包的花盘架子车，花盘上簇插着闹蛾、灯彩等应景货品，歌叫喧阗，吆喝着买卖。固定的摊主对伙计也往往“使之吟叫，倍酬其值”。姜夔有诗描写元宵节御街的商卖：

贵客钩帘看御街，帝中珍品一时来。

帘前花架无行路，不得金钱不肯回。

夜阑更深，有人提着小灯在御街上寻找游人丢失的东西，当时谓之“扫街”。据《武林旧事》说，这是北宋御街的遗风，而居然“遗钿堕珥，往往得之”。当然，偶尔也会有“雨打上元灯”之类煞风景的事，御街上便是另一番光景，姜夔也有诗说：

正好嬉游天作魔，翠裙无奈雨沾何。

御街暗里无灯火，处处但闻楼上歌。

在当时，逛御街成为到过临安的官宦士民的赏心乐事，就好似现在人们好几年后还津津乐道当年游天安门逛长安街一样。著名诗人杨

万里退居家山以后，就曾恋恋不舍吟诗道：“闻说都人竞出嬉，御街箫鼓倍年时”。此情不仅诚斋有，就是那位刘辰翁，也一往情深回忆说：“空回首，御街人买南京枣”；“雨枕莺啼，露班烛散，御街人卖花窠”。在他们看来，御街的一切都是美好的。而宋末诗人许棐则说：“御街车马无行处，谁肯抽身觅退居”，在这里，御街已经转为滚滚红尘与功名利禄的代名词。

大约就在许棐面对着御街发出感慨以后不久，南宋灭亡。六十年后，元代词人萨都剌经过杭州，登上吴山，有诗云：“一代繁华如昨日，御街灯火月纷纷”，似乎仍能透过历史的烟云，从眼前的灯火，远眺到南宋御街的喧阗与繁盛。

第12节：樊楼(1)

樊楼

一、

《水浒》有两处以樊楼为场景。一是第七回，陆谦为让高衙内得手林冲娘子，计赚林冲去樊楼吃酒：

当时两个上到樊楼内，占个阁儿，唤酒保分付，叫取两瓶上色好酒，希奇果子案酒。

一是七十二回，宋江元宵上东京，刻划更为细致：

出得李师师门来，穿出小御街，径投天汉桥来看鳌山。正打从樊楼前过，听得楼上笙簧聒耳，鼓乐喧天，灯火凝眸，游人如蚁。宋江、柴进也上樊楼，寻个阁子坐下，取些酒食肴馔，也在楼上赏灯饮酒。吃不到数杯，只听得隔壁阁子内有人作歌。宋江听得，慌忙过来看时，却是九纹龙史进、没遮拦穆弘，在阁子内吃的大醉，口吐狂言。

樊楼，是北宋最豪华的酒楼。位于东京宫城东华门外景明坊。大约北宋后期，当时人已经不太明了其得名的来由，想当然地以为是酒楼老板的尊姓。以至于《醒世恒言》第十四卷《闹樊楼多情周胜仙》硬派樊楼店主叫范大郎，用意大概也是“范”“樊”同音。据研究者说，这篇以樊楼为背景的小说也是宋元话本，但说“东京金明池边，有座酒楼，唤做樊楼”，则是方向性错误。金明池在开封外城西郊，而樊楼则在里城东面，两者一东一西，毫不相干。实际上，樊楼所在地，本来是商贾贩鬻白矾的集散点。可能原先是矾行的酒楼，也有可能后来在这里盖起了酒楼，于是就称为矾楼，也叫做白矾楼。日久天长，才讹传为樊楼，后又改称丰乐楼，但总比不上樊楼叫得响亮。

樊楼算得上是东京的百年老店。至少在宋真宗时就名闻遐迩了。据《湘山野录》，大中祥符中（1008－1016），真宗为日本国一佛寺赐额。朝辞日，日本使者临时要求再赐一篇寺记，张君房是最合适的

作者。但当天张君房不当值，“醉饮于樊楼，遣人遍京城寻之不得”。樊楼有常备的自酿好酒，名叫“眉寿”、“和旨”。据宋代档案《会要》的记载，当时，樊楼每天上缴官府酒税就达二千钱，每年销售官酒竟至五万斤。后来转归老板转手，酒楼新主“大亏本钱，继日积欠，以至荡破家产”。对此，因为不是国有资产，国家尽可以不闻不问，但国库缺了一大笔酒税，宋仁宗还是十分在意的。天圣五年（1027），中央财政部门收到一道诏令，大意是说，谁愿意承包樊楼年销五万斤的酒税额，就可以给他划拨三千家京城的小酒店，作为酒类专卖的连锁销售店。从皇帝的亲自过问，也可见樊楼在东京酒楼业中龙头老大的地位。

当然，樊楼之外，东京还有些著名的酒楼。例如丽景门内有一家酒楼号称“无比店”，原是参知政事赵叔平的宅第，他致仕回乡后，这里就改成酒楼，“材植雄壮，非他可比”，因而当时谚语就说“酒苑叔平无比店”。在天汉桥下有一家寿州（今安徽凤台）人开的王家酒楼也相当有名。学者刘攽有诗说它“道旁高楼正嵯峨”，而经营的场面则是：

白银角盆大如斗，臛鸡煮蟹随纷罗。

黄花满地照眼丽，红裙女儿前艳歌。

器皿都是银质的，南北各味菜肴应有尽有，还有娇艳的陪酒女郎。尽管如此，构成东京餐饮业地标的，还得算是樊楼。

二、

东京酒楼的格局，据《东京梦华录》记载，面朝大街的门口都扎“彩楼欢门”，欢门就是大门楼，用各种彩色饰物装点门面。这种门面装饰最早出现在东京酒楼，其后在各地大型酒肆、食店、茶楼，也都争相仿效。而节日的欢门彩楼，各家更是花样翻新，别出心裁。据孟元老说，汴京“中秋节前，诸店都卖新酒，重新结络门面彩楼，花头画竿，醉仙锦旆”。而九月重阳前后，以菊花妆点门楼，则成为东京酒楼的一道风景线。走进门楼则是院落或主廊，底层是散座，这些去处称作“门床马道”，档子不高。有身价的都往楼上招呼，楼上天井两廊都

是当时称为“小阁子”的包厢。一到晚上，“灯烛荧煌，上下相照，浓妆妓女数百，聚于主廊檐面上，以待酒客呼唤，望之宛若神仙”。不过，据《都城纪胜》说：“大酒店，娼妓只伴坐而已，欲买欢，则多往其居”，说的虽是南宋临安的行规，北宋东京当也如此。

东京一般酒楼仅上下两层，唯独樊楼，在徽宗宣和年间（1119－1125）改建为东西南北中五座三层的主楼，《水浒》中宋江喝酒时应该还是改建前的老楼。新樊楼各楼之间用飞桥栏杆，明暗相通，朱额绣帘，灯烛晃耀。改建完工重新开张的头几天里，最先光顾者赏以金旗，以招徕宾客。每到元宵灯节，樊楼顶上每一道瓦楞间各放莲灯一盏，把樊楼点缀得分外靓丽妩媚。其中西楼，后来禁止酒客登临眺望，这是出于对皇帝安全保卫的考虑，因为从西楼俯瞰下去就是大内。据《水浒传》的蓝本《宣和遗事》说：樊楼“上有御座，徽宗时与李师师宴饮于此，士民皆不敢登楼”。似乎有理由推测，西楼可能因此而谢绝了外来客。

樊楼西楼借景于大内，北楼则可以凭眺艮岳，再加上相去不远的州桥夜市与汴河游女，市口十分优越。此即时人王安中在诗中所吟咏的：“日边高拥瑞云深，万井喧阗正下临。金碧?台虽禁籞，烟霞岩洞却山林。”樊楼因原就是京城酒楼老大，“饮徒常千余人”，改造以后，不仅其本身生意兴隆，也带动了周围店肆的人气。据王明清说，连樊楼旁的小茶肆也“甚潇洒清洁，皆一品器皿，椅桌皆济楚，故卖茶极盛”，茶都卖出了好价钱。另据宋代话本《汪信之一死救全家》，以善煮鱼羹而知名的宋五嫂，也“是汴京樊楼下住的”。而许多宋代话本就以樊楼作为敷衍故事的主要场景，其中的描写倒也不是毫无根据的。例如，《赵伯升茶肆遇仁宗》引一首《鹧鸪天》词为证：

城中酒楼高入天，烹龙煮凤味肥鲜。

公孙下马闻香醉，一饮不惜费万钱。

招贵客，引高贤，楼上笙歌列管弦。

百般美物珍羞味，四面栏杆彩画檐。

由于名闻遐迩，京城第一，樊楼成为达官贵族和富商阔佬摆谱的地方。《齐东野语》记载了一则樊楼逞富的真实故事。说一个叫沈偕的吴兴阔少，狎游京师，追求一个声价“甲于都下”的名妓。有一天，带她上樊楼，对楼上千余酒客说：你们都“极量尽欢”，最后我来买单。“至夜，尽为还所值而去”。沈偕的豪奢之名传遍京师，不言而喻，那些摆足身价的名妓也“唯恐其不来”。

当然，酒阁赋词，粉壁题诗之类的雅事，在樊楼也是不少的。政和进士黄彦辅酒酣樊楼，赋《望江南》詞十首，歌咏樊楼之月，都人聚观，称其为“謫仙墮世”，词名大振。诗人刘子翬少年时代也曾亲历过樊楼盛况，他有《汴京纪事诗》记樊楼云：

第13节：樊楼(2)

梁园歌舞足风流，美酒如刀解断愁。

忆得少年多乐事，夜深灯火上樊楼。

三、

南渡以后，宋室君臣“直把杭州作汴州”，在西湖边又造起了名为丰乐楼的大酒楼，其瑰丽宏伟，“上延风月，下隔嚣埃，遂为西湖之壮”，而丰乐楼正是樊楼在北宋末年的正式名称。刘克庄曾经悲怆地赋诗：

吾生分裂后，不到旧京游。

空作樊楼梦，安知在越楼。

不知道他是否有感于临安丰乐楼而作。刘子翬还有樊楼的回忆，包括刘克庄在内的更多南宋人连这种的幸运都没有。

樊楼成为宋代酒楼业的样板，各地酒楼在经营风格、布置格局上，都纷纷仿效。宋代话本《杨思温燕山逢故人》写到靖康之变后金人在燕京建造的秦楼道：“原来秦楼最广大，便似东京白矾楼一般。楼上有六十个阁儿，下面散铺七八十副卓凳。”

大概到南宋后期，樊楼就成了酒楼的代名词。宋元之际，姚云文有词云“疏狂追少日，杜曲樊楼，拼把黄金买春恨”;黄溍也有“春风樊楼醉，一笑百斛珠”的诗句。这里的樊楼，明显是指一般的酒楼，而且还带有一点儿青楼烟花味。

樊楼展现出宋代东京的奢华，但开封城还有鲜为人知的另一面，竟也与“樊楼”有关。据《老学庵笔记》说，京师沟渠极为深广，构成了一个地下世界，“亡命多匿其中，自名为无忧洞。甚者盗匿妇人，又谓之鬼樊楼”。这种现象在整个北宋时有发生，即便再精明强干的开封知府，也不能使其完全绝迹。有意思的是，据《垄起杂事》，元末韩林儿起事，自号“小明王”，建都汴梁，他也“起樊楼于街西，饰红裙绮瑟于上”。倘有将帅出师，就在樊楼为其饯行，他也自称为“樊楼主

人”。看来，鬼樊楼终于从地下转到了地上，虽然这并不是宋代的事儿。

第14节：太平歌(1)

太平歌

一、

在梁山好汉中，燕青算得上是最多才多艺的。小说写出他短箭手段与相扑功夫的同时，还着意刻画他“更兼吹的、弹的、唱的、舞的、拆白道字、顶真续麻，无有不能，无有不会；亦是说的诸路乡谈，省的诸行百艺的市语”。“智扑擎天柱”一回写燕青准备去泰岳打相扑擂台：

众人看燕青时，打扮得村村朴朴，将一身花绣把衲袄包得不见，扮作山东货郎，腰里插一把串鼓儿，挑一条高肩杂货担子，诸人看了都笑。宋江道：“你既然装作货郎担儿，你且唱个货郎转调歌与我众人听。”燕青一手拈串鼓，唱出货郎太平歌，与山东人不差分毫来去，众人又笑。酒至半酣，燕青辞了众头领下山。

燕青唱歌技巧无可挑剔，《水浒》描写他为李师师唱曲儿，赞誉“端的是声清韵美、字正腔真”。遗憾的是，小说没有交代燕青吟唱的太平歌词。但太平歌与转调歌是一码子事，无非是货郎吆喝买卖的歌唱声。

宋代高承在《事物纪原·吟叫》里说，宋仁宗后期，有叫卖紫苏丸的，一个叫杜人经的乐工大概受到启发，编了一套《十叫子》的叫卖曲，其后京城里连叫卖果子的也都唱开了曲子。高承还说：“京师凡卖一物，必有声韵，其吟哦俱不同。故市人采其声调，间以词章，以为戏乐也。今盛行于世，又谓之吟叫也。”据此而言，燕青所唱的太平歌应是吟叫的一种。

据孟元老的《东京梦华录》记载，东京城里一清早，从御街州桥至大内南门宣德门前，准许各色商贩设摊买卖，趁着早市卖洗面水、果子、汤药、饮食和纸画儿的小贩们，“吟叫百端”，成为开封独特的风景线。据《梦粱录》，南宋都城临安也是如此。和宁门红杈子前，

买卖各色精细菜蔬、时新果子、生猛海鲜，“填街塞市，吟叫百端，如汴京气象，殊可人意”。每到腊月二十四，市场上及街坊间有售买五色米食、花果、胶芽饧、萁豆，“叫声鼎沸”。而元宵节，那些商贩边推着插有花盘的架车儿，上面簇插着闹蛾、红灯等应时节物，“歌叫喧阗”；那些固定的摊主对伙计也往往“使之吟叫，倍酬其值”。

这种买卖声传入人耳，感受随人境遇与心情而各有不同。且看南宋三位诗人的不同体会。有个叫陈藻的，一次路宿延平（今福建南平），夜深人静，隔岸传来叫卖声，他有诗道：

晚向溪西岸上行，溪东一带水为城。

两山相距能多少，听尽旁边叫卖声。

虽然不能入眠，但略有新鲜感。而钱时也有诗写叫卖声：

市声朝暮过楼栏，喧得人来不耐烦。

寂寞山前闻叫卖，如何不作此心观。

当时他的情绪显然不佳，故而听到这些叫卖声有点不胜其烦。而著名诗人杨万里在临安听到卖冰的叫声，所写的诗简直让人身临其境而感同身受：

帝城六月日卓午，市人如炊汗如雨。

卖冰一声隔水来，行人未吃心眼开。

无论如何，这些买卖吆喝声，充满了生活气息，可比英国作家阿狄生笔下伦敦的叫卖声，还要早上六七百年呢！

二、

宋代商贸活动中的叫卖声大体可分为三种。

其一是代声叫卖。时间性较长、流动性较强的商贩，往往需要整日价不停叫喊，故而需要发声的器物来代替其吆喝。最显著的就是走街串巷的货郎担，手摇拨浪鼓以招徕生意。宋元话本《勘皮靴单证二郎神》写公人冉贵扮作货郎去踏勘案件，“装了一条杂货担儿，手执一个玲珑珰瑯的东西，叫做惊闺，一路摇着”，这里的惊闺是指货郎鼓。而据《齐东野语》说，还有一种惊闺：当时的磨镜匠以铁板数片，长

五寸许，阔如其半，做成拍板模样，“手持作声，使闺阁知之”，走出深闺，来打磨黯淡的铜镜。《事物绀珠》还记载了一种类似“小钲而厚，手提击”的玩意儿，叫做“惊绣”。“惊闺”，“惊绣”，其义则一，清代还有一种更香艳的名称，叫做“唤娇娘”，无非都是用代声唤起绣闺中少妇或少女的注意，与你们有关的买卖人来了。

据《岁时杂记》说，东京开封，凡兜售一种叫做“鎚（食＋追）”的蒸饼，“必鸣鼓，谓之鎚鼓。每以竹架子出青伞，缀装梅红镂金小灯球儿，竹架前后亦设灯笼，敲鼓应拍，团团转走，谓之打旋，罗列街巷，处处有之”。与此相仿，卖糖吹箫似乎也是宋代常见的代声叫卖。宋祁诗云“草色引开盘马路，箫声吹暖卖饧天”，说的就是这一惯例。“千门走马快开榜，广市吹箫尚卖饧”，是科举放榜时节梅尧臣的所见所闻。秦观夜读时听卖饧箫，感觉就有所不同：“懒读夜书搔发短，隔垣时听卖饧箫”。陆游有一首《寒食省九里大墓》，也说“陌上箫声正卖饧，篮舆兀兀雨??”。联系其他与饧箫有关的宋诗，似乎吹箫卖糖都在春二三月，春试放榜、寒食省墓，有很强的节序性，难怪魏了翁有诗感慨:“卖饧箫咽纸鸢飞，愁思惊随节物来”。

与饧箫同样高雅的是吹奏鼓乐招徕沽酒，这在宋代似乎是司空见惯的：范祖禹在洛阳就亲见“喧然古都市，沽酒吹玉笙”；黄裳在福建长乐也目睹“万户管弦春卖酒”的场面。据《梦粱录》说，绍兴年间（1131－1162），临安有家卖梅花酒的店肆，边让鼓乐吹奏《梅花引》的曲子，边用银盂勺盏子售酒，堪称代声叫卖的韵事。而临安中瓦前，有个头簪三朵花的点茶婆婆，则“敲响盏，掇头儿拍板”，大街上人们见到，无不哂笑。但当时卖茶敲响盏似是约定俗成的叫卖方式，人们好笑的也许是点茶婆婆的形象或动作。

其二是歌唱叫卖。据《东京梦华录》记载，每年季春百花上市之时，开封城里的卖花者以马头竹篮铺排着各色鲜花，“歌叫之声，清奇可听”。这时，“晴帘静院，晓幕高楼，宿酒未醒，好梦初觉，闻之莫

不新愁易感，幽恨悬生”。宋徽宗有一首《宫词》正可以与孟元老相呼应，传达出一个时代的富足与懒散：

娇云溶漾作春晴，绣毂清风出凤城。

帘底红妆方笑语，通衢争听卖花声。

据《梦粱录》说，南宋临安，有兜售四时簪戴鲜花，也有卖成束时花、插瓶把花或人造假花的卖花人，也是“沿街市吟叫扑买”。宋元之际，方回自称“老眼看花如隔雾，只消卧听卖花声”，说的就是这一场景。对这种卖花声，由宋入元的陈著在诗里有所描写：

第15节：太平歌(2)

卖花声，卖花声，识得万紫千红名。

与花结习夙有分，宛转说出花平生。

低发缓引晨气软，此断彼续春风萦。

从中可见，高明的卖花人不但要“低发缓引”吟唱出各种花名，还要“宛转说出”花的平生习性，在春风萦绕中使得“九街儿女方睡醒，争先买新开门迎”。

而每到正月，“街坊以食物、动使、冠梳、领抹、段匹、花朵、玩具等物，沿门歌叫”，吸引人前来扑买。这类卖花歌叫和买扑歌叫，与临安中瓦前一个叫洪进的“唱曲儿卖糖”一样，都属于歌唱叫卖。范成大晚年归居石湖，元宵夜不时听到墙外有“唱卖乌腻糖者”，颇觉乡音可爱，有诗云：

落梅秾李趁时新，枯木崖边一任春。

尚爱乡音醒病耳，隔墙时有卖饧人。

这个卖饧人看来也只是“唱曲儿卖糖”，因而不能归入上面“吹箫卖饧”一类。而当时临安茶肆一般则“列花架，安顿奇松异桧等物于其上，装饰店面，敲打响盏歌卖”，这似乎又把歌唱叫卖与代声叫卖结合了起来。

其三是吆喝叫卖。即商贩通过高声吆喝，既介绍商品，又吸引顾客。据《东京梦华录》载，当时汴京一家瓠羹店门口，专门坐一个小儿，叫唤卖“饶骨头”，就是以吆喝赚买卖的。这种吆喝，有时采取哀兵取胜的战术。庄绰在《鸡肋编》里说：“京师凡卖熟食者，必为诡异标表语言，然后所售益广”。他举例说，有个卖馓子的，也不叫喊所卖何物，只是一味长叹吆喝“亏便亏我啊！”当时哲宗孟皇后无故废黜瑶华宫，此人一到宫前，就放下担子，一边叹息，一边大叫“亏便亏我”，被开封府追究有影射嫌疑，判杖一百。从此以后，他的叫卖声改作“待我放下歇则个”。但他的生意却无形中被炒得更加红火。据《梦

粱录》，临安孝仁坊口有家店卖水晶红白烧酒，其味香软，入口便化，也是经过吆喝，才打出招牌的。而“中瓦前卖十色糖，更有瑜石车子卖糖糜乳糕烧，亦俱曾经宣唤，皆效京师声”。这种吆喝叫卖，原来叫做“喝故衣”，就是吆喝卖旧衣服的意思。后来，“喝故衣”就成为一般叫卖声的代名词。

不言而喻，对于穿街走巷的商贩，吆喝显得尤其必要。如以卖鱼鲞而论，临安城内外固定店铺不下一二百家，“又有盘街叫卖，以便小街狭巷主顾，尤为快便”。至于一路吆喝买卖的，既有头顶食盘沿街叫卖姜豉、糟蟹等熟食的，也有挑着担子卖清汁田螺羹、羊血汤等小吃的，还有小街后巷“沿街叫卖”小孩戏耍玩具、吃食的，甚至不乏满街转悠叫“时来运转，买庄田，娶老婆”的卖卦者，总之，“各有叫声”。南宋戴复古有首词说：“卖花担上，菊蕊金初破，说着重阳怎虚过”，这是描写卖菊花的在吆喝“重阳怎虚过”招呼买卖。当然，吆喝叫卖往往会发展为歌唱叫卖，两者有时也难以截然区分彼此的界限。

三、

这种叫卖声逐渐融入了文艺作品。北宋徽宗崇宁、大观时期，汴京瓦子勾栏演出中就有专门表演“叫果子”的文八娘。所谓叫果子，显然就是模仿水果贩子的吆喝声。南宋的故衣毛三，也是这种伎艺的著名艺人。这一伎艺，在南宋临安进一步发展。

表现之一是演员阵容更为壮大。据《武林旧事》开列的吟叫演员，就有姜阿得、钟胜、吴百四、潘善寿、苏阿黑、余庆等，还有专演吟叫的“律华社”。而《都城纪胜》说，当时各种集社里有一个“小女童像生叫声社”，宋代把模仿秀叫做“像生”，看来这批小女孩是专门模仿叫卖声的。

表现之二是表演手法更臻完美。据吴自牧在《梦粱录》所说，这种吟叫表演，都是由京师领风气之先，“今街市与宅院，往往效京师叫声，以市井诸色歌叫卖物之声，采合宫商成其词”。其中又有很专业的各种区分，耐得翁在《都城纪胜》里指出：“若加以嘌唱为引子，次用

四句就入者，谓之下影带；无影带者，名散叫；若不上鼓面，只敲盏者，谓之打拍”。而在南宋末年的舞队节目单里也有《货郎》，其舞蹈的内容也许与南宋画家苏汉臣《婴儿戏货郎》相似，而货郎鼓的拨打，太平歌的吟叫似乎也必不可少，一般听众都喜闻乐见。

第16节：太平歌(3)

这种叫卖声也深深吸引了大内深宫的帝王后妃们。南宋隆兴年间（1163－1164），太上皇高宗居住的北内与孝宗居住的南内恰与中瓦相对，这年正月，孝宗特地陪同太上皇到市场上看灯买市，御驾的帘前堆垛着万贯现钱，再“宣押市食歌叫”，就是让那些卖年货的人吆喝吟唱，价值一贯的买卖，犒赏他二贯。皇帝还能出宫买市，妃嫔就不便抛头露面。但据《武林旧事》，南宋晚年，临安知府安排过一次市场叫卖入大内的活动。这年元宵，先由临安府挑选模样俊爽、擅长歌叫者准备好“市食盘架”，届时让他们“歌呼竞入”，先为皇帝表演服务，再接待“妃嫔内人以下”。他们当然“歌叫”得特别卖力气，而回报也特别丰厚，“皆数倍得直，金珠磊落，有一夕而至富者”。看来，在君王妃嫔那里，市井的叫卖声显得那么悠扬动听，给他们带来了鸾殿凤阙所短缺的民间愉悦。

四、

有时，这种吟叫声确实充满了诗意。雨后初霁，听着穿行小巷的卖花女吟叫的卖花声，谁不会被大诗人陆游“小楼一夜听春雨，深巷明朝卖杏花”的诗句打动呢？但是，这种吟叫吆喝，对赖此谋生的底层民众来说，他们歌叫时的感受恐怕就不会那么诗意。而从吆喝声里，具有“民胞物与”情怀的人，也往往能听得出买卖人的落魄心境。

北宋诗人张耒的北邻住着一个卖饼儿，每天五更天未亮就上街叫卖，即便寒冬腊月北风呼啸也不例外。听着小孩“绕街呼卖”，诗人感叹地写了一首诗：

城头月落霜如雪，楼头五更声欲绝。

捧盘出户歌一声，市楼东西人未行。

北风吹衣射我饼，不忧衣单忧饼冷！

诗歌从白居易的《卖炭翁》脱出，恻隐之情则是唐宋相通的。

一个寒夜卖卦者的吆喝，也给南宋诗人范成大留下凄凉的印象：

静夜家家闭户眠，满城风雨骤寒天。

号呼卖卜谁家子，想欠明朝籴米钱。

诗人推想他也许明天揭不开锅，才出来“号呼卖卜”的。范成大退官归里后，还发现连续九年里，有一个卖药者，每天都经过他家墙外，“吟唱之声甚适”，一个下雪天，他把卖药者叫来询问，回答说：“家有十口，一日不出即饥寒。”诗人也写了一首诗：

十口啼号责望深，宁容安稳坐毡针？

长鸣大咤欺风雪，不是甘心是苦心！

也是一个雪天，他听到墙外卖鱼菜的小贩“求售之声甚苦”，就作为“汝不能诗替汝吟”的代言人，写了三首绝句，其末首道：

啼号升斗抵千金，冻雀饥鸦共一音。

劳汝以生令至此，悠悠大块亦何心？

末句直斥天地不仁，悲悯之心令人动容。

就是上面说到的那个宋元之际的陈著，在身历亡国之痛后，有一夜做梦在故都临安，“忽闻卖花声，感有至于恸哭，觉而泪满枕上”。作为南宋遗民，他不禁回忆起蒙元入侵前夜的临安，当时都城士女一听到卖花声，称得上是“泥沙视钱不问价，惟欲荡意摇双睛。薄鬟高髻团团插，玉盆巧浸金盆盛。人心世态本浮靡，庶几治象有承平”。相比之下，如今在蒙元的统治之下，“城郭如故人民非”，他从卖花声里听到了亡国之音：

万花厄运至此极，纵有卖声谁耳倾！

吾生不辰苦怀旧，如病入痼酒宿酲。

况被春风暗撩拨，旁无知我难号鸣。

忽焉夜枕发为梦，恍恍惚惚行故京。

一唱再唱破垣隔，闻声不见花分明。

谓此何日尚有此，倾面大恸泪纵横。

五、

由于条件的限制，宋代的吟叫不仅曲调早已失传，连歌辞也罕有传世的文本。所幸元代颇有描写货郎、商贩的杂剧，其中《风雨像声货郎担》的女主角张三姑有一段扮演货郎担的自白，也许可以与燕青所唱的“货郎太平歌”相互印证：

我本是穷乡寡妇，

没甚的艳色娇姿。

又不会卖风流弄粉调脂，

又不会按宫商品竹弹丝。

无过是赶几处沸腾腾热闹场儿，

第17节：太平歌(4)

摇几下桑琅琅蛇皮鼓儿，

唱几句韵悠悠信口腔儿。

一诗一词，都是些人间新近希奇事，

扭捏来无诠次，倒也会动的人心谐的耳，

都一般笑孜孜。

货郎所唱的太平歌居然要即兴把“新近希奇事”编唱进去，张三姑接下来就用“唱货郎”的形式，糅合进了他家旧主人的曲折遭遇，难度可谓不小。而燕青的太平歌居然唱得“与山东人不差分毫来去”，也可见他的才艺过人。

元代还有一个《逞风流王焕百花亭》的杂剧，叙述男主人公王焕才艺风流，钱财散尽后巧扮卖查梨条（当时指糖食水果）的小贩，终于如愿以偿地晤见了自己爱恋的女主人公。杂剧在王焕的科白中保留了当时吟叫的部分片段，虽经文人修饰，却仍风韵犹存，后人还可以约略品味其艺术魅力：

查梨条卖也，查梨条卖也。

才离瓦市，恰出茶房，迅指转过翠红乡，回头便入莺花寨。

须记得京城古本老郎传流，这果是家园制造，道地收来也。

有福州府甜津津香喷喷红馥馥带浆儿新剥的圆眼荔枝，

也有平江路酸溜溜凉蔭蔭美甘甘连叶儿整下的黄橙绿桔，

也有松阳县软柔柔白璞璞蜜煎煎带粉儿压扁的凝霜柿子，

也有婺州府脆松松鲜润润明晃晃拌糖儿捏就的龙缠枣头，

也有蜜和成糖制就细切的新建姜丝，

也有日晒皱风吹干去壳的高邮菱米，

也有黑的黑红的红魏郡收来的指顶大瓜子，

也有酸不酸甜不甜宣城贩到的得法软梨条。

俺也说不尽果品多般，略铺陈眼前数种。

香闺绣阁风流的美女佳人，

大厦高堂俏倬的郎君子弟，

非夸大口，敢卖虚名，试尝管别，吃着再卖。

查梨条卖也，查梨条卖也。

从王焕叫卖查梨条的曲儿，你也许不难悬想燕青吟叫货郎太平歌的内容与风姿吧！

第18节：菜园子(1)

菜园子

一、

《水浒》七十二地煞中张青以“菜园子”为绰号，他自报家门道：

小人原是此间光明寺种菜园子。因好结识江湖上好汉，人都叫小人做菜园子张青。

这里所说的“菜园子”，并不是指种菜的园圃，而是指拾掇菜园的人。这有《洛阳牡丹记》为证：“接花工尤著者，谓之门园子，盖本姓东门氏，或是西门，俗但云门园子”，可见宋代以“园子”来称呼“园工”。

《水浒》对光明寺的菜园没有更具体的交代，而记述最详细的，倒是鲁智深看管的东京大相国寺的菜园。学者李觏曾为僧可栖撰写《抚州菜园院记》，这个菜园院也应是附属于佛寺的菜园，而由可栖主管。据《随隐漫录》，南宋理宗宠幸的阎贵妃“以特旨夺灵隐寺菜园，建功德寺”，可见宋代一般寺庙都有经营菜园。不过，读《水浒》者千万不要错误以为：和尚吃素，唯有佛寺才需要菜园。实际上，随着城市经济的发展，大量市民的入住，宋代对商品化蔬菜的需求与日俱增。

有一则笔记说：宋初，名臣张咏做崇阳（今属湖北）县令，一日，见一农民买了菜回家，便责问他：“自己有田，为什么不种，倒去市上买？”便以其懒惰打了他的板子。这个故事说明：第一，蔬菜商品化大潮已经波及到了崇阳这样的小县城；第二，入宋以后，蔬菜商品化趋势之快，连张咏这样有头脑的名臣也观念落伍了。蔬菜种植业因市场需求而独立，蔬菜买卖也便成为获利丰厚的营生。《水浒》所记载的大相国寺菜园，在鲁智深主管以前，一直被左近“二三十个赌博不成才破落户泼皮”视为“俺们衣饭碗”，“泛常在园内偷盗菜蔬，靠着养身”，透露出的正是这一消息。

南宋赵蕃有首诗题为《鬻菜者》，与张咏故事倒是互为补充的：

早禾未熟晚尤迟，卖菜归来始得炊。

谷者本从田户出，未滋反取市人嗤。

这位卖菜者原来身份应是种粮户，但早稻未熟，只能先种些菜到市场换米度日，却也遭到市人的嗤笑。这一细节也说明：第一，出售蔬菜换取生活必需品的情况，在宋代相当普遍；第二，城市蔬菜市场需求量不小，是由各种渠道解决的，其中也包括一般农户出售有余蔬菜的途径。舒岳祥乡居天台故里，见村妇中有专门卖菜的，有诗云：

卖菜深村妇，休嗟所获微。

芜菁胜乳滑，莱菔似羔肥。

橐里腰钱去，街头买肉归。

种蔬胜种稻，得米不忧饥。

这首诗反映了三点：其一，专业的种菜户在宋代相当普遍；其二，种菜户劳动所得胜过一般的种粮户；其三，种菜户通过市场行为在满足自身生计的同时，也解决了城镇的蔬菜问题。当然，大中城市的蔬菜市场，只能以规模化、商品化的蔬菜生产方式为其主要支柱。

二、

在当时运输条件下，大中城市的新鲜蔬菜只能就近生产，于是，城郊就出现了星罗棋布大小不一的菜园。打开《清明上河图》，可以发现在即将进入市区的大道旁，张择端就画着大片菜园风光。这与《东京梦华录》所说的“都城左近，皆是园圃”，倒是吻合的。北宋东京的菜园为数不在少。保存至今的筹建开封繁塔的集资刻石，有一条北宋初年的记载：“菜园王祚，施菠稜（即菠菜）贰千把，萝卜贰拾考老”。从这位种菜专业户一次施舍的蔬菜量，可见其菜园规模不小。

张舜民在《郴行録》说：“又十里，至菜园步，以风止，此距黄州五里。”菜园步，显然是因菜园而得名，离黄州（今湖北黄冈）州城五里，正是蔬菜流通的合理里程。而在《水浒传》“宋江智取无为军”一回里，细心的读者也会发现另一个菜园：

宋江道："黄文炳隔着他哥哥家多少路？"侯健道："原是一家分开的，如今只隔着中间一个菜园。"宋江教众好汉几个把住两头。侯健先去开了菜园门军汉把芦柴搬来，堆在里面。侯健就讨来了火种，递与薛永，将来点着。

无为军（治今安徽无为）的这个菜园规模不大，但从"把住两头"来看，占地也不会太小，显然不是自我消费的家庭菜园，但小说没有交代菜园的经营者。

徽宗时，六贼之一的朱勔在苏州开辟了很多园子，种植奇花珍卉，园子之大甚至让游赏的士女迷路。但好景不长，朱勔流放，当地老百姓传开了一首政治谣谚：

做园子，得数载，栽培得那花木，就中堪爱。

特将一个保义酬劳，反做了今日殃害。

诏书下来索金带，这官诰看看毁坏。

放牙笏便担屎担，却依旧种菜。

朱勔苦心经营的花卉园最终是否改成了菜园，不是问题的关键，这首民谣却表明老百姓对偌大的菜园是司空见惯的。

这有另一个事例可以印证。南宋建康府是长江防线上的军事重镇，又是一个大城市，蔬菜就有赖周边补给。其中萝卜一项，是从长江的江心岛丁家洲（在今安徽铜陵）运来的。诗人杨万里经过这个岛，见岛"阔三百里，只种萝卜，卖至金陵"，之所以只种萝卜，显然因为经得起多日的长途运输，也便于战备储藏。杨万里有诗说："岛居莫笑三百里，菜把活他千万人"，可见丁家洲菜户之多。丁家洲菜园虽有其特殊性，但也说明一个大型城市的蔬菜生产与供应所达到的规模。

宋室南渡，偏安东南，临安（今浙江杭州）成为都城，人口超过开封，当时杭州有谚语说："东门菜，西门水，南门柴，北门米"，所谓"东门菜"即因城东横塘一带最宜种菜，故而"东门绝无民居，弥望皆菜圃"。而东门外桥下就自然而然成为菜市场的中心，这座桥就被叫做

“菜市桥”；由于东门外一望无际的菜园与绿意盎然的菜市场，当地人就将其叫做“东青门”，或者干脆叫做“菜市门”。这种菜园当然不仅都城附近有，州县城郭也有分布。张青的菜园在孟州境内，自然是小说家语。而颍昌府城东北门内就因菜园集中，俗呼之为“香菜门”。

三、

《水浒》提及的两处菜园一属大相国寺，一属光明寺，都是寺产，张青以非僧人的身份受雇于光明寺专事种菜，这也算得上一种经营方式。据《水浒》里大相国寺清长老对鲁智深说：“每日教种地人纳十担菜蔬，余者都属你用度”，不难揣测：除去寺庙自身消费，归鲁智深用度的菜蔬也应该进入东京菜市场。

第19节：菜园子(2)

官府经营，是宋代菜园存在的第二种方式。苏颂曾论劾知登州胡俛“卖公使菜园钱入己”，可见一般州府都经营所谓公使菜园，而这种官营菜园的蔬菜在自给有余的情况下也进入市场买卖。熙宁年间，福州知州通过“岁鬻园蔬”，放进自个腰包的钱每年不下三四十万。据罗愿说，政和四年（1114），深州（治今河北深县南）官廨拥有菜圃1600余畦，每年销售所得得超过200万钱，州县官颇“营圃规利”，而河北副将通过部卒卖菜，中饱私囊者达56人。这些数据都说明了官营菜园规模惊人。据《能改斋漫录》说，臧论道出知洪州，有一个老兵做“园子”，能种出来“非时果蔬”，让臧氏子弟大为惊诧。故事的演进虽有点志怪色彩，但这个老兵“独卧圃中草舍”，显然是专门经营菜园的知州属员。

第三种方式是由商人购置园地，雇人艺植。据《夷坚志·灌园吴六》，抚州市民王明贸易致富，便买城西空地做菜园，“雇健仆吴六种植培灌，又以其余者俾鬻之”，种菜的与卖菜的分工明确。

第四种方式是为数众多的个体菜户。《夷坚志·宝积行者》说台州仙居县有陈园，就是园人陈甲的菜园，他常种蔬菜卖给当地的宝积寺。梅尧臣有一首《闻卖韭黄蓼甲》诗说：

百物冻未活，初逢卖菜人。

乃知粪土暖，能发萌芽春。

柔美已先荐，阳和非不均。

不难推断，这位卖菜人是一位个体经营的菜农，他园艺精湛，能够在天寒地冻的季节，利用粪土热力与保暖作用，培育出柔美鲜嫩的韭黄、蓼甲，供人家做春盘时采购。南宋绍兴中（1131－1162），广汉人苏云卿曾到洪州（今江西南昌）东湖村，开辟菜园，经营有方。一年到头，“园不绝蔬，滋郁畅茂”，四时品种从不缺货，吃口远比别家好，还不二价，前来贩卖的菜贩子“利倍而速售”，故而总是先期付

款。镇江丹徒大港镇孙沂兄弟“竭力灌园，园之果蔬畅茂”，周边其他种植者不能企及，也使得“负贩者争趋之”。孙沂后来因此发家，管理方式也从自己个体经营改为雇人种植，史传说他“乃授成园丁，与兄束书入学”。苏云卿与孙沂都有相对固定的“负贩者”，这与陆游在《村兴》诗里说“种菜卖供家”是可以相互印证的。这些专业卖菜人就是菜贩子，构成个体菜户将蔬菜销往市场的中间环节。范成大《四时田园杂兴》有诗写出了个体菜户的另一种销售方式：

桑下春蔬绿满畦，菘心青嫩芥薹肥。

溪头洗择店头卖，日暮裹盐沽酒归。

这种“溪头洗择店头卖”的方式，是个体菜农在经营田亩有限的情况下自产自销的模式，而且销售地往往就在附近的小市镇，不是大中城市蔬菜销售的主渠道。

相比粮食生产，经营蔬菜获益更大。据《清异录》记载，宋初王奭善于营生，每年只种玉乳萝卜与马面菘，就“可致千缗”。还有一个名叫纪生的经营菜园，一把锄头、十亩菜园，养活了一家三十口人，临终，告诫子孙说：“这十亩地，就是铸钱炉子啊！”以宋代北方的生产水平论，三亩粮田才能养活一人，而纪生一亩菜地就可以养活三个人，难怪当时流行“一亩园，十亩田”的农谚。王安石诗《陶缜菜》也反映了这点：

江南种菜漫阡陌，紫芥绿菘何所直？

陶生画此共言好，一幅往往黄金百。

政府的税收紧盯着有利可图的行业，对蔬菜种植业的科敛也是不会放过的。据晁补之说，一个小小的祁州（治今河北安国）“敛菜圃之课，当入于守者日二千钱”，一年就是七百多贯。也难怪陈与义诗云：“是事且置当务本，菜圃已添三万科”，呼吁重视菜圃之课。

宋代菜园经营者身份不一，但似乎只有张青这样种菜的雇工才是货真价实的“菜园子”。而菜园子用为浑号，不正是宋代蔬菜商品化潮头下蔬菜种植业勃兴的明证吗？

第20节：一枝花(1)

一枝花

一、

你一定还记得：《水浒》里有个大名府的小押狱，“生来爱戴一枝花，河北人顺口，都叫他做一枝花蔡庆”。梁山泊英雄排座次后，他分得的任务是专管行刑的刽子手。以今天的眼光看，满脸横肉的刽子手，却在帽檐上簪着娇艳可人的一朵鲜花，该是何等相映成趣令人喷饭啊！

然而在唐宋两代，簪花倒并不是女性的特权，男子也是可以染指的。唐代黄滔有《断酒》诗，自称“免遭拽盏郎君谑，还被簪花录事憎”，这位簪花录事当然是男子。这里且说宋代。

当时每逢重大节庆，例如郊祀回銮、皇帝生日、宫廷会宴和新进士闻喜宴等，君臣都有戴花的习惯，此即《宋史·舆服志》所说的，“襆头簪花，谓之簪戴”。宋徽宗是一位雅好声色的风流君主，《东京梦华录》说他每次出游回宫，都是“御裹小帽，簪花乘马”，从驾的臣僚、仪卫，也都赐花簪戴。诗人姜夔有诗记载朝谒景灵宫后群臣簪花通过御街时的壮观场景：

万数簪花满御街，圣人先自景灵回。

不知后面花多少，但见红云冉冉来。

对臣僚簪花，《水浒》也有所反映。第七十二回“柴进簪花入禁苑，李逵元夜闹东京”说，柴进、燕青在东京酒楼上，“凭栏望时，见班直人等多从内里出入，襆头边各簪翠叶花一朵”，一位姓王的班直告诉他们：徽宗给每个班直“皆赐衣袄一领，翠叶金花一枝”，有宫花锦袄，才能自由出入大内。

宋代凡参加皇帝举办的宫廷宴会，大臣都能领赐到宫中名花。有一次，寇准以参知政事入宫侍宴，真宗特赐异花，说：“寇准年少，正是戴花吃酒的年岁。”这种赐花，一般官员都自己佩戴，亲王和宰执则

由内侍代他们将花插的襆头上，有时皇帝也让内侍为宠爱的翰林学士簪花。真宗时，召东京留守陈尧佐和大内都巡检入后苑赐宴，真宗与二臣“皆戴牡丹而行”，宴会间，真宗命陈尧佐“尽去所戴”，“亲取头上一朵为陈簪之，陈跪受拜舞谢”，令人艳羡不已。皇帝所赐之花，也有种种区别。其中自以真花最为珍贵。每年三月，君臣共赴金明池游赏，与游群臣才得遍赐“生花”（即鲜花）。真宗时，有一次曲宴宜春殿，赐花，“出牡丹百余盘，千叶者才十余朵，所赐止亲王、宰臣”。其他则是人造生花。这种宴集赐花一般都是人造花，分为三品：绢花成本较低，有辽朝使者参加的皇帝生日宴，为向辽使表示节俭，就用这种绢花；罗帛花色泽艳丽，一般用于春秋两次宴会；大礼后庆贺、上元游春等，从臣都随驾出巡，到时有小宴招待，这种场合则赐“滴粉缕金花”，这种人造花以珍巧著称。

一般官员雅集，也有簪花的风习。据《舆地纪胜》说，韩琦出知扬州时，州衙花园长了四朵数十年一见的奇特芍药，韩琦即命设宴园中，请通判王珪、签判王安石赴会，三人都知名当时。但还有一朵芍药给谁簪戴呢？恰有人通报知名之士陈升之赴任经过扬州，第四朵名花终于有主。四人簪花入席，他们将来都位至宰相。且不说后人以为四人应了“花瑞”，却由此可以证明士人簪花宴饮习俗的流行。这一习俗在当时诗文中也有所见。苏轼就有《李钤辖坐上分题戴花》之类的诗题，感叹“帘前柳絮惊春晚，头上花枝奈老何”。东坡老年有一次立春簪花，他的侄子打趣道：“伯伯老人，犹簪花耶？”黄庭坚也有词云：“花向老人头上笑，羞羞，白发簪花不解愁”。

“城中好高髻，四方高一尺”，官方文化历来领导着社会习俗的新潮流。宋代官场庆典中簪花的惯例一传到民间，则不论性别年龄，不论贵贱贫富，甚至不论平日节庆，都簪花成习了。有一位刘使君面对镜中华发，仍填词道“虽然年老心未老，满头花压巾帽侧”，与苏东坡、黄山谷相比，他可一点都不伏老。陈留街上有一个四十来岁的刀镊工，以刀镊所得与七岁的女儿相依度日，“醉饱则簪花，吹长笛，肩

女而归”。听说这一故事，黄庭坚大加赞赏，怀疑这位刀镊工是“有道者”，说他“无一朝之忧，而有终身之乐”，真正知道生活之美的。

约略与苏东坡同时，房州有一个隐居的异人，能诗会画像，出口就是“神仙异语”，常戴三朵纸花入城市，因为不知他的真实姓名，市人就围着他起哄，大叫“三朵花”，他却笑着说：“莫要如此，莫要如此！”还自嘲作诗，说明之所以戴纸花的原委：

第21节：一枝花(2)

学道无成鬓已华，不劳千剑漫蒸砂。

为来且看一宿觉，未暇远寻三朵花。

绍兴（1131－1162）初年，江淮有一个名张琦的大盗也自称“三朵花”，那是“意欲冒其名以惑众”。建炎二年（1128），荆湖北路还有一个盗贼首领绰号叫“九朵花”。无论是“三朵花”，还是“九朵花”，强盗簪花却是不争的事实。

《水浒》对男子簪花也多有涉及。第十四回描写阮小五出场时的打扮道：“斜戴着一顶破头巾，鬓边插朵石榴花”。第四十四回杨雄亮相时，《临江仙》赞词也说他“鬓边爱插翠芙蓉”。第七十一回宋江在菊花会上那阕《满江红》也说：“头上尽教添白发，鬓边不可无黄菊”。第七十二回“柴进簪花入禁苑，李逵元夜闹东京”说，柴进、燕青在东京御街上，“见往来锦衣花帽之人，纷纷济济”。

二、

据欧阳修所见，洛阳“春时，城中无贵贱皆插花，虽负担者亦然”；另据王观国说，扬州也不论贫富“皆喜戴花”。据《武林旧事》，杭州茉莉花上市，价格颇昂，而当地“妇人簇戴，多至七插，所直数十券，不过供一晌之娱”。《夷坚志》载，临安有一个机坊主周五，有一个如花的女儿，听到外面有卖花声，看到与平时不同的花，就多给花钱，“悉买之，遍插于房栊间，往来谛玩”。比较起来，人们更喜欢簪戴与观赏鲜花，于是，就引发了诱人的商机。对城市的鲜花消费，《西湖老人繁胜录》有一段颇具市场眼光的论述：

城内外家家供养，都插菖蒲、石榴、蜀葵花、栀子花之类，一早卖一万贯花钱不啻。何以见得？钱塘有百万人家，一家买一百钱花，便可见也。

惟其如此，花圃原来是作为达官贵人庄园的附庸，到了宋代，种花业也逐渐成为独立的商业性的新兴农业，甚至出现了一种叫做“花

户”或“园户”的种花专业户。一些大中城市花卉养植业已呈现规模效应。南宋赵蕃有诗反映了临安近郊的这一趋势：

昔人种田不种花，有花只数西湖家。

只今西湖属官去，卖花廼亦遍户户。

种田年年水旱伤，种花岁岁天时穰。

据《西湖百咏》，临安余杭门外溜水桥北，“河界东西，土脉宜栽花卉，园人工于种接，仰此为业”，其中《东西马塍》一诗歌咏了这些专业花户的莳花技艺：

土塍聚落界西东，业在浇畦夺化工。

接死作生滋夜雨，变红为白借春风。

马塍在南宋已经成为临安城花卉种植基地，“都城之花皆取焉”，叶适有诗述其规模之大：“马塍东西花百里，锦云绣雾参差起”。由于马塍一带“种花土腴无水旱”，即便“园税十倍田租平”，花户仍能获得较好的收益。于是，就有《西塍集》所说的情况：

山下六七里，山前八九家。

家家清到骨，只卖水仙花。

据叶适说，这些马塍花户深知“高花何啻千金直，著价不到宜深藏”，没有好价钱是绝不出货的。而且，有的花户已经有了自己固定的客户，不愁卖不出去。有一首《马塍卖花者》就反映了这一史实：

十里宜春下苑花，浓香染著洞中霞。

采夫移得将何处，担入宫城许史家。

不仅杭州，苏州东城与西城“所植弥望”，扬州种花的专业户也是“园舍相望”，就连陈州（今河南淮阳）的园户也是“植花如种黍粟，动以顷计”。

三、

与此同时，都市卖花业也红火了起来。除两宋都城外，洛阳、成都、苏州、扬州等大城市，都有定期的花市，其喧阗程度以至于“车如流水马如龙，花市相逢咽不通”。柳永有词形容市民花卉消费的热情：

“渐渐园林明媚，便好安排欢计：论篮买花，盈车载酒”。扬州开明桥“春月有花市”，市上芍药的身价有时比洛阳牡丹还昂贵，以至韩琦有诗云：

广陵芍药真奇差，名与洛花相上天。

洛花年来品格卑，所在随人趁高价。

成都则二月举办花市，以海棠花为胜，也有诗说及其价格：“化工裁翦用功专，濯锦江头价最偏”。洛阳的花市似乎每年在牡丹盛开时开张，据李格非《洛阳名园记》说：每逢花市，“凡城市赖花以生者，毕家于此。至花时，张幕幄，列市肆，管弦其中”，招徕游春人与买花者。文彦博有诗云：“去年春夜游花市，今日重来事宛然”，看来他是游兴盎然的。《西湖老人繁胜录》说杭州“虽小家无花瓶者，用小坛也插一瓶花供养，盖乡土风俗如此”。因而这里的花市也让杨万里叹为奇观，他有诗赞叹杭州和宁门外的花市：

第22节：一枝花(3)

先生一见双眼开，故山三径何独怀？

君不见内前四时有花卖，和宁门外花如海。

范成大则在卖花处见到梅花上市，引发实地走马探梅的雅兴：

烟浓日淡不多寒，担上看花雪作团。

想得竹边春已暗，明朝走马过溪看。

于是，在宋代都市，卖花人成为一道流动的风景线，卖花声成为一首悠远的协奏曲。北宋诗人张耒有诗云：

春风扬尘春日白，衡门向城人寂寂。

淮阳三月桃李时，街头时有卖花儿。

这个卖花儿给三月扬尘的淮阳带来了春的消息。《东京梦华录》则以优美的文字记载了汴京清晨的一帧卖花图：

季春，万花烂漫，牡丹、芍药、棣棠、木香，种种上市。卖花者以马头竹篮铺排，歌叫之声，清奇可听。晴帘静院，晓幕高楼，宿酒未醒，好梦初觉，闻之莫不新愁易感，幽恨悬生。

方岳有诗描写了南宋西湖上卖花的场景："马塍晓雨如尘细，处处筠篮卖牡丹"。

词人蒋捷有一首题为《卖花人》的词，也堪称一幅城市风俗的水墨白描：

担子挑春虽小，白白红红都好。

卖过巷东家，巷西家。

帘外一声声叫，帘里丫鬟入报。

问道买梅花，买桃花？

四、

簪戴鲜花固然时髦，但一来有时令限制，二来花销不菲，因而仿制生花就开始走俏，制花业也应运而生。宋太祖时，洛阳有姓李的染匠，擅长打造装花，人称李装花。宋代话本《花灯轿莲女成佛记》中

的莲女就是“家传做花为生，流寓在湖南潭州，开个花铺”。仿生花多以绢、罗制成，也用通草或琉璃作为材料。据《梦粱录》记载，宋代杭州城里，一种罗帛脱腊象生四时小枝花朵，“随街市吟叫扑卖”。诸行市中则有花团、花市和花朵市，主要坐落在官巷里，其间花作行销的首饰花朵“极其工巧，前所罕有者悉皆有之”，又以齐家、归家花朵铺最负盛名。可以推断，《水浒》里写到金枪将徐宁、小李广花荣在对阵时也“鬓边都插翠叶金花”，簪的似是仿制的生花。不过，这样一来，鲜花种植户与生花制造者之间就有了利益冲突。许棐的《马塍种花翁》就折射出两者的矛盾：

东塍白发翁，勤朴种花户。

盆卖有根花，价重无人顾。

西塍年少郎，荒嬉度朝暮。

盆卖无根花，价廉争夺去。

年少传语翁，同业勿相妒。

卖假不卖真，何独是花树。

男子簪花习俗在元代依然盛行。《开诏救忠》是一出杨家将杂剧，其中潘仁美在辕门有一句科白：“将花过来，我与两个副帅簪花饮酒者。”杨七郎恰巧来讨救兵，见状悲愤满腔道：“天也！我父兄困于番阵，太师在此簪花饮酒，正是几处笙歌几处愁也！”说的虽是宋事，折射的却是元代的风尚。倘若不信，元杂剧家白朴的几句散曲，该让你的疑问涣然冰释：

青春过了，朱颜渐老，白发凋骚。

则待强簪花，又恐旁人笑。

既然男子簪花在宋元时代是一种不足为怪的习俗，满脸横肉的蔡庆自然有权在鬓边簪上一朵含苞欲放的玫瑰，就象现在黄脸婆也有权画眉毛涂口红那样稀松平常。黄脸横肉，干卿底事？

第23节：一枝花(4)

刺青

梁山好汉中，刺青的颇多：史进因其“肩膀胸膛总有九条龙，满县人口顺，都叫他做九纹龙”；阮小五胸前刺着“青郁郁一个豹子”；杨志看到鲁智深“脱得赤条条的，背上刺着花绣”；病关索杨雄也“露出蓝靛般一身花绣”；而燕青的纹身更是美不胜收，“一身雪练也似白肉”，“遍体花绣却似玉亭柱上铺着软翠，若赛锦体，由你是谁，都输于他”。

不仅《水浒传》，作为其雏形的《宣和遗事》，对绿林好汉们身上的刺青也是不吝笔墨的。此书叙述晁盖在事发逃走后，官府派人捉了他的父亲晁太公，押解交差：

行至中途，遇著一个大汉，身材迭料，遍体雕青，手内使柄泼镔铁大刀，自称铁天王，把晁太公抢去。

据小说中此前的交代，这个铁天王就是晁盖本人，足见他身上也是刺青的。日本有个研究《水浒传》的学者叫佐竹靖彦，干脆把智取生辰纲的晁盖集团叫做“刺青团伙”。

一、文身的由来与演变

刺青，即文身。宋代又有花绣、文绣、刺绣、锦体等别称。据宋元之际方回说，“井市人喜文身，称为刺绣。迎神称锦体社”，《西湖游览志余》则说，“花绣则曰锦体社”。有时也叫雕题、雕青，南宋黄震解释道：“雕，刻也；题，额也，谓雕刻其额，以丹青涅之。”由此看来，雕青包含的范围较广，而雕题则专指面部的刺青。

这一习俗可以追溯到殷周之际的泰伯、虞仲，据《史记·周本纪》载，他俩为让位给弟弟季历，流亡荆蛮，“文身断发”。文身原是南方的风习，据学者应劭解释，因南方人常与水打交道，故而断其发而文其身，“以象龙子”，意在模拟同类之形，以“避蛟龙之害”。

据《史记·吴世家》记载，吴王回答太宰嚭说“我文身，不足责礼”，足见春秋时把文身视为蛮荒之地的习俗。前秦使者不无轻蔑地说东晋是“江南文身之俗”，即含有这样的用意，尽管当时南方文化实际上要高于北方。唐代以前，史书所载的文身习俗，基本上分布在南方沿海多水的区域，也就是柳宗元诗所说的“共来百越文身地”。据《新唐书》说，疏勒人“文身碧瞳”，这是较早关于西域中亚人刺青的记载。唐代以后，内陆人文身就时见于文献。《五代史平话》说，后汉高祖刘知远雇请针笔匠为他左臂花绣一个窈窕仙女，右臂刺一条抢宝青龙，背上雕一个笑天夜叉。

宋代，男子文身并不罕见，女子刺青基本上仅见于南方少数民族。这是因为南方少数民族大多为越族之后，还保持着“人皆文身”的旧习，以至于“文身老及幼，川浴女同男”，互相欣赏文身之美。据《太平寰宇记》说，宋代海南黎人崇尚文身，并根据身上花纹多少“以别贵贱”，豪富者多，贫贱者少。苏轼贬谪海南，有诗云“久安儋耳陋，日与雕题亲”，就是说与当地文身的黎族人日渐有了感情。《岭南代答》指出，海南黎族女子在成年礼上，就置酒会亲友，由女伴为她在脸上亲施针笔，刺出细巧的花卉虫蛾，在其间空白处衬上淡粟色的底纹，美艳动人，而身份低卑的婢女却没有这样绣面的资格。宋代南方其他汉族地区，文身似乎仍是习以为常的，陈藻《过建剑书所闻见》诗描述道：“儿孙犹弃水，农圃各文身。”他所经过的建安府与南剑州地属福建，连耕夫与园丁都刺青，似是自古以来百越文身传统的孑遗。

二、宋代军伍雕青成风

大约晚唐五代以来，中原地区职业兵的文身现象已经相当普遍。他们都是出身低贱，才迫不得已去吃军粮的，因而刺青的兵士即便熬成将帅，也难免有一种自卑感。后周太祖郭威“少贱”，在头颈上刺了个飞雀，诨名郭雀儿，在代汉前夕，他还以此迷惑对手说：“自古岂有雕青天子，幸无以我为疑。”南宋王十朋于此事有诗云：

出镇雄藩势已危，拥兵乘衅袭京师。

谁知一代生灵主，原是雕青郭雀儿。

玩味诗意，也说明郭威因卑微文身，被人瞧不起。据《蜀梼杌》说，韦昭度的幕府兵“皆文身黧黑，衣装诡异”，大家都称之为“鬼兵”。

到宋代，军队里文身更是司空见惯。宋初，有个姓张的军士，“其项多雕篆”，人们都叫他“张花项”。据北宋杨侃《皇畿赋》，当时金明池水戏中，“文身之卒且多，类虬龙而似蛟蜃”，刺青的水军在唱着主角。而《东京梦华录》记诸军百戏时也说：

又爆仗响，有烟火就涌出，人面不相睹，烟中有七人皆披发文身，着青纱短后之衣，锦绣围肚看带。内一人金花小帽，执白旗，余皆头巾，执真刀，互相格斗击刺，作破面剖心之势，谓之“七圣刀”。

康王赵构出使金国，至磁州时，但见百余人“执兵文身，青纱为衣”，列队迎接他的到来。

南宋初年，四大将之一的张俊抗金虽不行，搞钱却来得，他让士兵在行在杭州为他每天搬运石头，营造名叫太平楼的酒肆，以便下海捞上一把。苦不堪言的军士接二连三地逃亡，张俊便想出一个绝招，选择少壮高大的士卒，“自臀而下文刺至足，谓之花腿”，目的是为了“不使之逃于他军，用为验也”。不久，张家军里便传唱开了一首士兵歌谣：

第24节：一枝花(5)

张家寨里没来由，使他花腿抬石头。

二圣犹自救不得，行在盖起太平楼。

《桯史》记载了一件毛骨悚然的事，说明宋代士兵刺青的广泛性。开禧北伐，宋军大败，大量溃兵伤饿交迫，暑热难当，有的倒毙道旁，有的见附近有水井，“亦或赴死其间”。岳飞之孙岳珂正在当地劳军，打算汲水饮马，“一汲，辄得文身之皮，浮于桶面，间以井满不可汲”。

入元不久，蒙古军看到汉地百姓“手上有雕青者”，认定文身者即原来吃军饷的士兵，就“刷充为军”。这一误解，也说明了刺青与宋代士兵之间有着剪不断的联系。

三、刺青渐成时尚

也许因为雕青率先流行于行伍，而刺青的武人容易给人以一种剽悍难缠的恐怖感，让见者躲避不迭，惟恐受到无端的伤害。因而在北方，迟至北宋中期，刺青还是被视为不端之行，其人也往往令人侧目。天圣二年（1024），有官员说，和尚里有人“间或为盗”，建议今后两种人不得出家为僧，其一是有犯案记录的，其二就是“文身者”，皇帝下诏同意，显然也把文身者当作不轨之徒。当然，这种成见不是没来由的，而是来自于社会实际。神宗时，鄠县有个酒税监官，“怙力文身，自号能杀人，众皆惮之”，监司州将也莫奈其何。而两宋之际那个先是为患荆湖、后来投降金朝的兵匪头子孔彦舟“臂上雕青”，也是“少年时不成器，交人刺来”的。惟其如此，南宋洪迈在《夷坚志》里记了饶州的一个市井恶少朱三，说他“臂股胸背皆刺文绣”，每年郡民迎神，他就捋袖揎臂在队伍中充当排头。

不过，宋人对刺青的偏见也在日渐淡化，大约到北宋后期，刺青既不再是局限南方滨海或落后地带的区域性习俗，也不再是军伍士卒低贱身份的象征性标志，而逐步成为流行于民间的一种时尚，开始受

到追捧。南宋初年的《鸡肋编》就指出，“京师旧日浮浪辈以此为夸”，《东京梦华录》的记载也印证了这一说法：宋徽宗晚年，也就是梁山好汉起事前后，东京大街上每有节庆游艺，少年狎客总是轻衫小帽，跨着马追逐在妓女队伍后边，另由“三五文身恶少年”为他们控御着马匹，由于这些恶少露出大腿上的刺青，世人戏称这一马队为“花腿马”。

这种风尚在南宋依旧长盛不衰。《梦粱录》记大赦仪式，说届时须有一人爬上高耸入云的旗竿，从竿顶托盘上的金鸡嘴里取下赦书，时人有诗记云：

立起青云百尺盘，文身骁勇上鸡竿。

嵩呼争得金幡下，万姓均欢仰面看。

第二句尤其点出爬竿者文身的特征。南宋都城社团中有锦体社，成员即由刺青者组成，迎神、比武是他们大显身手的两大节目。例如，临安每逢二月八日祠山真君生日，六条龙舟游戏西湖，其中所载就有“锦体浪子”，“杂以鲜色旗伞、花篮、闹竿、鼓吹之类”，出足了风头。而八月钱塘观潮，更是刺青健儿逞勇之时，《武林旧事》云：

吴儿善泅者数百，皆披发文身，手持十幅大彩旗，争先鼓勇，溯迎而上，出没于鲸波万仞中，腾身百变，而旗尾略不沾湿，以此夸能。

文身既然成为一种社会性的习俗，文学艺术作品也对其投射了关注的目光。现存宋人绢画《杂剧眼药酸》，画中就有一个手臂雕青的杂剧演员，正做着上眼药的动作。除了《水浒传》，宋元之际话本对刺青也多有描写，例如《郑节使立功神臂弓》：

郑信脱膊下来，众人看了喝采。先自人才出众，那堪满体雕青：左臂上三仙仗剑，右臂上五鬼擒龙；胸前一搭御屏风，脊背上巴山龙出水。夏扯驴也脱膊下来，众人打一看时，那厮身上刺着的是木拐梯子，黄胖儿忍字。当下两个在花园中厮打，赌个输赢。

最值得注意的是，刺青风尚已经传染到了宗室阶层。尽管朝廷明令皇室赵姓后裔“不许雕青”，但时尚的诱惑难以抵抗，据嘉定七年（1214）公文，天潢子弟仍然是“文刺者往往有之”。

四、刺青拾趣与探幽

第25节：一枝花(6)

宋代刺青的花纹五花八门，据《事物纪原》说：“今世俗皆文身，作鱼龙、飞仙、鬼神等像，或为花卉、文字。”据《萍洲可谈》，“在乡间见群丐中有刺青眉者”，其法就是“刺墨为眉”，也许是把眉毛刺染得浓黑吓人。荆州有个名叫葛清的，通体遍刺白居易的诗句二十余处，而且来个以画配诗，人们干脆称他为“白舍人行诗图”。南宋时吉州太和居民谢六“举体雕青”，名闻天下，他自称“青狮子”，人们则叫他“花六”。而据《梦粱录》，当时都城临安金子巷口有一家名吃，叫做陈花脚面食店，店主显然是双脚刺青的，倒也因此产生了广告作用和品牌效应。刺青习俗，至元犹然。《菽园杂记》说：“元时，豪侠子弟皆务为此，两臂股皆刺龙凤花草，以繁细者为胜。”但入明以后，朱元璋严加禁止，“自此无敢犯者”，绝迹虽不可能，但至少不敢袒胸露背，招摇过市了。

文身是一种复杂的技艺，需要有一定的医学知识和艺术造诣。于是，就有专门为人文身的工匠。《水浒》交代九纹龙史进时说道：其父“史太公又请高手匠人与他刺了这身花绣”，交代燕青时也说：“卢俊义叫一个高手匠人，与他刺了这一身遍体花绣”。宋时称这种高手匠人为文笔匠、针笔匠或文墨匠人，有需求，就有市场，他们往往“设肆为业”，开出了文身的专业店。宋元之际，马可波罗到泉州，居然发现印度旅客特多，原来他们“特为刺青而来，盖此处有人精于文身之术”，其手艺居然名扬海外。

撇开文身在人类学上的意义不谈，宋代的刺青似乎更多体现出当时人对男性形体美的一种审美观。不妨先举《夷坚志》为例：

永康军有倡女，谒灵显王庙，见门外马卒颀然而长，容状伟硕，两股文绣飞动，谛观慕之，眷恋不能去。

《夷坚志》虽是小说家语，但洪迈反映的无疑是当时的审美取向。而《水浒传》以燕青为典型，对此多有着笔。第七十四回写到泰

安州燕青智扑擎天雕时，说他“把布衫脱将下来，吐个架子，则见庙里的看官如搅海翻江相似，迭头价喝采，众人都呆了”，反映的是一般市民对这种健美的肯定。第八十一回有一段李师师观看燕青文身的描写，以女性的视角对这种男性健美表示欣赏：

数杯之后，李师师笑道：“闻知哥哥有一身好纹绣，愿求一观如何？”燕青笑道：“小人贱体，虽有些花绣，怎敢在娘子跟前揎衣裸体？”李师师说道：“锦体社家子弟，那里去问揎衣裸体！”三回五次，定要讨看。燕青只的脱膊下来，李师师看了，十分大喜，把尖尖玉手，便摸他身上。

而《大宋宣和遗事》则记载了宋徽宗对佞臣文身的肉麻举止：

人呼李邦彦做浪子宰相。一日侍宴，先将生绡画成龙文贴体，将呈伎艺，则裸其衣，宣示文身，时出狎语。上举杖欲笞之，则缘木而避之。

李邦彦的文身有点类似现在的贴纸。但此事不见史料记载，而《宣和遗事》毕竟是话本小说，遽难信以为真。然而，据《挥麈录》说，睿思殿应制李质因梁师成引见而大受徽宗的宠幸，他虽是太宗时参知政事李昌龄的后代，却“少不检，文其身”，徽宗赐其号为“锦体谪仙”。也许，李邦彦事是附会李质而来的。“锦体谪仙”的赐号虽有调侃的味道，却也隐含怜爱的倾向，这位风流皇帝是否也像《水浒》中李师师那样，对刺青有一种特别的癖好呢？

刺青，虽在底层民众中渐被接纳，却依然为士大夫与正人君子所不齿。据《陶朱新录》，武人王恩已官至三衙，他正要与夫人为他新买的美妾亲热，却被她发现了“髀间雕青”，惊恐地问：“这是何物？”王恩马上嗒然若失，知道这女子必定出身良家，遂访得其实，为其聘嫁。从王恩的失态，可以知道，他之所以不愿以士宦之家的女子为妾，就是惟恐她在心里因其“髀间雕青”而引发轻视。而据《梦粱录》，士子参加殿试入东华门时，必定要“搜检身内有无绣体私”，方能放行。与此相印证，《珊瑚网诗话》有一则记载：陈大雅为人刚

烈，文风一如其人，屡试不第，一怒之下，“裂冠文身，示不复践场屋”。在这个故事中，陈大雅恰恰以刺青这种绝对的做法决心不屑于厕身殿试士人之列，他与上述王恩的失态正是对文身同一观念的不同表现。

第26节：一枝花(7)

也是基于士人这种对文身的普遍看法，有人便在某些场合对刺青的隐私遮遮掩掩，以免受到不必要的误解。据《宋季三朝政要》，有个名叫李钫孙的举子，少年时喜欢在大腿间雕一种摩睺罗的图案，在科考复试时担心检查挟带舞弊行为，便在两腿间“蒙纸其上”，但还是被发现，引得搜身者惊叫：“此文身者！”摩睺罗是当时一种土木做的婴孩玩偶，人见人爱，类似后来的福娃。此君少年时无非像现今的卡通迷一样，头脑一热就把喜欢的玩偶形象搞到了两腿之间，也完全出于童心，结果“事闻被黜”，快到手的功名泡了汤，你说冤不冤？

五、扈三娘身上的一丈青

既然文身的动机是希望公开展示人体美，对于儒家文化影响下的汉族女性，女子刺青基本上是绝少可能的。唯在《青楼集》里有一条记载，说元代有个艺名叫平阳奴的女戏子，“四体文绣，精于绿林杂剧”。四体文绣，即在双臂与双腿上雕青，目的也许正是为了更好塑造那些绿林好汉的彪悍形象，招徕观众。从梁山泊的故事里，确也不难发现刺青与绿林有着这种瓜葛。

那么，《水浒传》中那些绿林女性呢？顾大嫂与孙二娘尽管冠以母大虫与母夜叉的外号，却绝无有关雕青的描写。而对扈三娘的最初介绍只说：“庄上别的不打紧，只有一个女将，唤做一丈青扈三娘，使两口日月刀，好生了得。”叙其出场也仅诗云“天然美貌海棠花，一丈青当先出马”，对其诨名“一丈青”却一无交代。但就是这个绰号留下了刺青的蛛丝马迹。

《宣和遗事》里提到的好汉中有“一丈青张横”，而在《水浒传》里，张横的绰号成了“船火儿”。晚宋笔记《癸辛杂识》有一篇《宋江三十六赞》，其中对燕青的赞语为“平康巷陌，岂知汝名？太行春色，有一丈青”。《水浒传》中对燕青文身的描写重彩浓墨，令人觉得赞语中的“一丈青”就是指他那一身“铺着软翠”的刺青。准此而论，张横原

来也应该浑身刺青。有学者也许由此得到启发，认为扈三娘原来应是身高一丈、遍体刺青的超大女子。但一丈是否就是身高，男的还勉强说得过去，扈三娘倘若如此，小说怎么还能以“海棠花”来做譬喻？

佐竹靖彦从唐代找到了一条材料，《酉阳杂俎》记崔承宠自少从军，“遍身刺一蛇”，自右手指尖开始，沿手臂过脖颈，蜿蜒下至腹部，再沿着大腿至尾骶骨而止。据估算，这条刺青蛇的长度大约在一丈左右，佐竹因而推断“一丈青”应该是指一丈长的青龙或青蛇的文身；而扈三娘身上刺的则应是青龙，与矮脚虎王英恰成青龙白虎之配。而据余嘉锡先生的考证，南宋初游寇马皋之妻能“带甲上马，敌千人，自号一丈青”，她在马皋被诛杀后改嫁给另一个游寇头目张用，这位马夫人就是《水浒传》里扈三娘的原型。在充分考证后，佐竹有理由在其大著《梁山泊》里悬想道：

如果此刻她脱去衣衫后，露出白臂膀，且上有青龙的话，会怎么样呢？不也能显现出一种具有强烈震撼力的妖冶魅力吗？斗胆而言，这或许就是本来的场面。

第27节：李师师(1)

李师师

一、

在《水浒》中，李师师绝对是引人注目的角色。她在宋江受招安中起了穿针引线的关键作用，就因为她是“天子心爱的人”。《靖康稗史》也说“侯蒙上书，未若师师进言”，小说的构思倒并非空穴来风。至于读者记得她，恐怕主要是道君皇帝与她那段若明若暗的艳史。

李师师在历史上确有其人，与宋徽宗也真有过一段风流情。但《水浒》中的李师师基本上是小说家的虚构，人们自然希望了解那个真实的李师师。关于李师师，除了宋代笔记野史里的雪泥鸿爪，最集中的材料有两种。一是南宋平话《宣和遗事》，一是清初著录的《李师师外传》，两者都是与《水浒》相去不远的小说家言。相对说来，后者是明季伪作，自不足以征信；倒还是《宣和遗事》，因说本朝史，总得有基本史实作为敷衍故事的背景与骨干，去伪存真，还可以沙里淘金。

孟元老在其《东京梦华录》里开列了“崇、观以来，在京瓦肆伎艺”的群芳谱，其中“小唱：李师师、徐婆惜、封宜奴、孙三四等，诚其角者”，李师师排名第一。崇、观指崇宁（1102－1106）、大观（1107－1110），是徽宗第二、第三个年号。徽宗即位时年十九，大观末年是二十九岁。而这时李师师小荷才露尖尖角，应是“娉娉嫋嫋十三余”的年龄。

然而，人们发现在此以前也颇有关于师师的材料。最早可以追溯到词人张先，他的词里有一首《师师令》，从“不须回扇障清歌，唇一点、小于花蕊”，受赠者显然也是一个歌妓。有人因此认定：《师师令》所赠的就是李师师。张先死在元丰元年（1078），时年八十九岁，就算这首词是他临死那年的风流遗作，师师即便还是个豆蔻年华的雏妓，那么到宣和年间（1119－1125），她至少应该年逾五十，比

徽宗将近大二十岁。有研究者就以此为据，试图否证徽宗与她的罗曼史。但倘若换个思路，倒不难推出另一个结论：当时有相去一辈的两个师师。

晏几道有两首《生查子》，也都写到名叫师师的青楼妓女。一首云“归去凤城时，说与青楼道：遍看颍川花，不似师师好”。另一首云“几时花里闲，看得花枝足；醉后莫思家，借取师师宿”。秦观有一首《一丛花》，也是赠给名叫师师的歌妓的：“年时今夜见师师，双颊酒红滋。疏帘半卷微灯外，露华上、烟袅凉颸。簪髻乱抛，偎人不起，弹泪唱新词。”据词学家的研究，晏几道的词约作于元丰五年（1082），秦观的词不会迟于绍圣二年（1095）。张先、晏几道和秦观钟情的倒可能是同一个师师，但都没有提到姓，未必也叫李师师。

二、

据《宣和遗事》，李师师是汴京染局匠王寅的女儿。在襁褓时，她的母亲就死了，父亲用豆浆当奶喂养她，才活了下来。当时东京风俗，父母疼孩子，就将其舍身佛寺。王寅也让女儿舍身宝光寺。到佛寺舍身时，小女孩忽然啼哭起来，僧人抚摩其头顶，她立即止住了哭。她父亲暗忖：“这女孩还真是佛弟子。”俚俗呼佛弟子为师，父亲就叫她师师。师师四岁时，王寅犯事，死在牢中。因无所归依，隶籍娼户的李姥收养了她，就改姓了李，也入了勾栏娼籍。长大以后，李师师色艺绝伦，名冠诸坊。她的歌喉是众所公认的，南渡初年朱敦儒有诗云：“解唱《阳关》别调声，前朝惟有李夫人”，说的就是李师师。另据南宋刘学箕说，她似乎还有一个艺名，叫做白牡丹。

刘学箕有一首《贺新郎》，小序说：他与友人黄端夫等见到一张李师师的画像，“画者曲尽其妙”，就约定“输棋者赋之”，结果黄端夫输棋，学箕代赋其词，上半阕勾画了师师的容貌：

午睡莺惊起。

鬓云偏、鬅鬆未整，凤钗斜坠。

宿酒残妆无意绪，春恨春愁如水。

谁共说、厌厌情味？

手展流苏腰肢瘦，叹黄金两钿香消臂。

心事远，仗谁寄？

除了慵懒苗条，后人也很难从这首词里获得感性的印象。倒不如《李师师外传》有一段对话来得生动形象：

帝尝于宫中集宫眷等宴坐。韦妃私问曰："何物李家儿，陛下悦之如此？"帝曰：

"无他。但令尔等百人改艳妆，服玄素，令此娃杂处其中，迥然自别，其一种幽姿逸

韵，要在色容之外耳。"

据张邦基《墨庄漫录》说："政和间，李师师、崔念奴二妓，名著一时"。可见政和年间（1111－1118），李师师已经走红。当时，诗人晁冲之正值年少，每有会饮，经常招她侑席。其后十余年，冲之再来京师，李、崔两人"声名溢于中国"，而师师"门第尤峻"，象他这样的人已无缘叫局而一亲芳泽了，只得写了两首诗酸酸地"追往昔"。诗中描述李师师居所环境是"门侵杨柳垂珠箔，窗对樱桃卷碧纱"，"系马柳低当户叶，迎人桃出隔墙花"，可以想见她的金钱巷住宅门前有株垂柳，柳条的枝叶几乎正对垂着珠箔的门帘，隔着围墙有一株樱桃掩映在碧纱窗上，花枝伸出围墙，似乎在欢迎来客。其诗以"看舞霓裳羽衣曲，听歌玉树后庭花"来形容师师的歌舞技艺，评价虽是最顶级的，但不免程式化；倒还不如刻画姿色容貌的两句略为感性些："髻深钗暖云侵脸，臂薄衫寒玉照纱"。晁冲之结末感慨"莫作一生惆怅事"，他当然不知道：宣和年间李师师"门第尤峻"，与徽宗的垂青是大有关系的。

第28节：李师师(2)

三、

后宫妃嫔之多，宋徽宗在北宋帝王中首屈一指，但家花不及野花香，外面的世界更精彩。徽宗从何时起瞄上了李师师？《李师师外传》将他第一次嫖宿师师家安排在大观三年（1109），显然大大提早了。据史书记载，政和六年（1116），“微行始出”，“妓馆、酒肆亦皆游焉”。从此，徽宗经常乘上小轿，带几个贴身内侍，微服出行。还专门设立了“行幸局”，来为微行张罗忙碌和撒谎圆场。当时以排当指宫中宴饮，于是，微行就谎称“有排当”；第二天还未还宫，就推脱说有疮疾不能临朝。大约宣和元年（1119），有一个叫曹辅的鲠直谏官，已在给徽宗的奏疏中挑明：“易服微行，宿于某娼之家，自陛下始”。这个某娼，显然是指李师师。由此推断，宋徽宗与李师师的关系开始在政和六七年间，到宣和初年已是路人皆知了。

然而，微行毕竟不是每天的事，以李师师的色艺，在徽宗加入进来以前，绝不缺少捧角的名人。当时就有两个邦彦经常出入其家，一个是后来被人称为浪子宰相的李邦彦，另一个就是擅长音乐的著名词人周邦彦，当时他正提举大晟府。师师曾对他很专情，《耆旧续闻》说是“欲委身而未能也，与同起止”。

据《贵耳集》记载，有一个冬夜，周邦彦先到李师师家，徽宗也不期而至。仓促之间，臣当然只得让君，便藏匿于床下（一说是“复壁间”，似更合理）。徽宗亲自携来一枚江南上贡的新橙，与师师开始打情骂俏。邦彦在场听得一清二楚。徽宗走后，邦彦出来，重为嘉宾，便把徽宗与师师的卿卿我我隐括成一首《少年游》：

并刀如水，吴盐胜雪，纤手破新橙。

锦幄初温，兽香不断，相对坐调筝。

低声问向谁边宿，城上已三更。

马滑霜浓，不如休去，直是少人行。

说最后那行挽留话的，就是“纤手破新橙”的李师师，无论是对徽宗殷殷的假敷衍，还是对邦彦小小的恶作剧，她当时心情都是十分有趣的。

当下次见到徽宗时，李师师就唱起这首《少年游》。徽宗见说的是上次幽会事，便问谁作，李师师说出作者。徽宗十分恼怒，他当然不能让臣下知道隐私，更不能容忍臣下分尝禁脔，就罢免了周邦彦的官职，将他贬出了京城。隔了一二日，徽宗又私幸李师师家，不见其人，一问才知道去送周邦彦出京。坐到上更时，师师才回来，“愁眉泪睫，憔悴可掬”。见徽宗在，她连称“臣妾万死”。在艺术才华上，徽宗还是欣赏邦彦的，便问：他今天有新词否？师师说：有《兰陵王》。徽宗让她唱一遍，师师奏道：“容臣妾奉一杯，歌此词为官家寿。”曲终，徽宗大喜，仍将邦彦召回。从邦彦的行年推断，这事应是政和七八年间。

这个故事一波三折，富有戏剧性。国学大师王国维却以为不可信，理由是政和元年周邦彦已经五十六岁，“应无冶游之事”。王静安真是君子度人之心，周邦彦风流倜傥，何况冶游又岂关年岁？当然，因传闻异辞，《贵耳集》的作者所记邦彦的官职与史实略有出入，我们在叙述中已作了相应的纠正。

据《宣和遗事》说，李师师是“罗敷自有夫”，其夫贾奕是右厢都巡官。见皇帝给他戴绿帽子，贾奕也气不过，写了一首《南乡子》，末两句说“报道早朝归去晚，回銮，留下鲛绡当宿钱”。他又将这事辗转捅给了做谏官的曹辅，后来被徽宗贬到了琼州。这事也是小说家言，姑妄听之而已。至于《宣和遗事》还说，宣和六年，宋徽宗“册李师师做李明妃，改金钱巷唤做小御街”。前者绝无可能，因为册妃大事，不能不载诸正史。后者则可能是民间的反应，以小御街来称呼徽宗微行必经的金钱巷，虽是对事实的描述，也隐含着对天子狎妓的一种嘲讽。《水浒》与《李师师外传》还都说徽宗由地道私幸师师家，

这也不可信。从史料来看，徽宗“微行并不避人”，完全不必再修地道暗渡陈仓。

四、

宋徽宗游狎李师师的风流事，形象展现了一个王朝的醉生梦死。果然，数年之后，金人的铁蹄就腾踏在东京城下。宋徽宗仓皇把皇位传给了儿子宋钦宗，自个儿当上了太上皇，自顾不暇，也不可能再顾及李师师。师师的命运也因宋金战争而急转直下。

第29节：李师师(3)

野史笔记里颇有关于李师师在抗金战争中的传说。张邦基的《汴都平康记》勾划了这位名妓精神世界的另一面，说李师师“慷慨飞扬，有丈夫气，以侠名倾一时，号飞将军。每客退，焚香啜茗，萧然自然，人靡得而窥之也”。《人烬余录注》也说，金军逼近东京，李师师募集游勇，练习武艺，“以应边急”，并改唐代王昌龄《出塞》诗作“但使凤城飞将在，不教胡马度燕山”，因而自号“飞将军”。这些大体还可以相信。

但《汴都平康记》还说，徽宗曾把安南进贡的美酒赐给李师师，她又转赠给御边将士，让主帅梁师成把御酒注入泉井，使每个士兵都能尝到。当时有人赋诗说：

九天玉露出禁苑，不赐楼兰赐勾栏。

幸有凤城飞将在，甘泉宫酒入酒泉。

但梁师成却独吞了那樽御酒。李师师又拿出白银三千两，让梁师成购美酒十万瓶，犒劳出征将士，又被梁师成贪污了。一怒之下，师师便以重金收买刺客行刺梁师成，虽未成功，梁师成却也奈何她不得。梁师成从来没有当过带兵的主帅，行刺的真实性更是大可怀疑。

据《李师师外传》，当时河北告急，她向开封府表示，愿将徽宗前后所赐金钱“入官助河北饷”。他还辗转托人向太上皇请求“弃家为女冠”，徽宗给她安排了开封城北的慈云观。但不久金军就攻破了东京，金军主帅挞懒声称金国皇帝也知其名，“必欲生得之”。大索数日不得，最后还是傀儡张邦昌派人找到了她，献给了金营。李师师大骂：“吾以贱妓，蒙皇帝眷，宁一死无他志。若辈高爵厚禄，朝廷何负于汝，乃事事为斩灭宗社计，今又北面事丑虏，冀得一当为呈身之地，吾岂作若辈羔雁贽耶？”说着拔下了头上的金簪，猛刺咽喉，不死；折断了金簪，最后吞金自杀。这是《李师师外传》安排的结局。

《李师师外传》还渲染说，宋徽宗流放到五国城（今黑龙江依兰），听说李师师的死，情不自禁“其涕泣之汍澜”。但据张端义的《贵耳集》，宋徽宗在五国城确实没有忘情那段风流韵事，还写过一篇《李师师小传》。徽宗死后，金人把这篇小传附在他给大金皇帝一大摞子屈辱的谢表之后，集成一帙，刊印出来，在宋金榷场上发卖了四五十年。当时南宋“士大夫皆有之”，可惜这篇小传没能流传下来。

但据《三朝北盟会编》，靖康元年（1126）正月，尚书省奉钦宗圣旨，对李师师、赵元奴等曾侍奉皇帝的倡优之家和其他艺人“逐人家财籍没”。这次籍没，是为了凑齐金帅所勒索的巨额金银。徽宗赐给李师师的金银财货，主要应在这次根括金银中被籍没的。当然，以其任侠的个性，主动拿出一部分用于抗金义举，也不是没有可能的。次年二月，东京城内包括嘌唱在内的各色艺人一百五十家，被开封府押往金营，“哭泣之声，遍于里巷”。《李师师外传》记她怒骂张邦昌，就在这时。但有足够史料说明李师师并没有自杀，其后还活着。

明清之际的《续金瓶梅》秉着女色祸国罪有应得的主旨，为李师师编派了另一种归宿。说靖康之变后，她“串通金营将官，把个金桶般的家业护的完完全全，不曾耗散一点儿”。但粘罕扶植伪齐时，却当众大打其丰臀，查封了她的妓院，将她指配给一个七十岁的养马军头，发落到关外大凌河边，整日价担水饮马做饭。这些纯属虚构。

据《墨庄漫录》说，靖康中，李师师与赵元奴等“例籍其家”，师师“流落于浙中”，由于她的名气与色艺，“士大夫犹邀之以听其歌”，然而，国破家亡的打击，颠沛流离的磨难，她已“憔悴无复向来之态”。从靖康二年金军将大批著名艺人工匠掳至金国的举动来看，李师师倘若身陷其中，就很难在中途脱险。合理的推测是：她在上年籍没以后，就飘然出京，南下浙中。李师师在靖康之变后安然南渡，还有其他佐证。刘子翠《汴京纪事诗》有诗史的价值，有一首写到李师师：

辇毂繁华事可伤，师师垂老过湖湘。

缕衣檀板无颜色，一曲当年动帝王。

刘子翚就是刘学箕祖父（学箕也许正是从祖父那里听到了师师的传说，才热衷地为她的肖像题词），死于绍兴十七年（1147），做诗也许还要早四五年。这时，李师师四十开外，又经历了家国沧桑，说她“垂老”，并不为过。至于说“垂老过湖湘”，显然她又从浙中流徙到了湖南。因而《宣和遗事》说她“流落湖湘间，为商人所得”，似乎是有所根据的。谋生的手段依然是“缕衣檀板”，然而已无复当年的神采与风光。在她那略含忧思的目光里，是否在追忆宣和年间的“辇毂繁华”，眷恋着名动帝王的昔日辉煌，浮想起那个给国家带来灾难与动乱的风流君主？

其后，李师师不知所终。灾难与动乱将她也湮没了。

本书精华已连载完毕，谢谢